



公開說明書

(109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109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發行新股之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發行新股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發行新股之股數：1,000,000 股。

(四)發行新股之金額：新台幣 10,000,000 元整。

(五)發行條件：

1.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計新台幣 10,000,000 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台幣 10 元。

2. 本次發行之新股除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5%由員工認購外，其餘由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員工及股東認購不足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3. 本次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股份相同。

(六)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七)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1 至 46 頁。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其他費用(包括會計師等其他費用)：約新臺幣 355 仟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發行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發行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之第 1 頁至第 4 頁。

八、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來 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 立 資 本	3,000,000	1.00
分割受讓發行新股	117,000,000	39.00
現 金 增 資	180,000,000	60.00
減 資	(140,000,000)	(87.50)
合 計	160,000,000	12.50

二、公開發行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 (一) 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 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辦理。
(三) 索取公開發行說明書方法：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及下載。
(<http://mops.twse.com.tw/>)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 網址：securities.sinopac.com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電話：(02)2381-6288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邱政俊、莊碧玉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272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林照峰	姓名：林子恒
職稱：財務長	職稱：執行副總
電話：(03)550-1667	電話：(03)550-1667
電子郵件信箱：jamescflin@kingza.com.tw	電子郵件信箱：rocker@kingza.com.tw

十三、公司網址：www.kingza.com.tw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160,000,000 元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九路 98 號 3 樓		電話：(03)550-1667																																					
設立日期：民國 104 年 12 月 14 日			網址：www.kingza.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7/4/19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王耀輝 總經理：王耀輝			發言人：林照峰 代理發言人：林子恒																																						
			職稱：財務長 職稱：執行副總																																						
股票過戶機構：永豐金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381-6288 網址：securities.sinopac.com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邱政俊、莊碧玉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 無		評等等級：無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 有□，評等日期： 無		評等等級：無																																				
董事選任日期：107 年 6 月 29 日，任期：3 年			獨立董事選任日期：107 年 6 月 29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74.38%（109 年 10 月 15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7 年 3 月 23 日)																																									
<table><tr><td>職 稱</td><td>姓 名</td><td>持股比例</td></tr><tr><td>董事長</td><td>王耀輝</td><td>1.00%</td></tr><tr><td></td><td>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td><td>74.38%</td></tr><tr><td>董 事</td><td>林子恒</td><td>1.37%</td></tr><tr><td></td><td>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td><td>74.38%</td></tr><tr><td>董 事</td><td>王漢彬</td><td>0.23%</td></tr><tr><td></td><td>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td><td>74.38%</td></tr><tr><td>董 事</td><td>陳柏鋁</td><td>0.0.%</td></tr><tr><td>獨立董事</td><td>湯鵬縉</td><td>0.00%</td></tr><tr><td>獨立董事</td><td>黃精培</td><td>0.00%</td></tr><tr><td>獨立董事</td><td>莊銘鴻</td><td>0.00%</td></tr><tr><td>持股超過 10% 大股東</td><td>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td><td>74.38%</td></tr></table>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王耀輝	1.00%		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4.38%	董 事	林子恒	1.37%		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4.38%	董 事	王漢彬	0.23%		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4.38%	董 事	陳柏鋁	0.0.%	獨立董事	湯鵬縉	0.00%	獨立董事	黃精培	0.00%	獨立董事	莊銘鴻	0.00%	持股超過 10% 大股東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4.38%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王耀輝	1.00%																																							
	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4.38%																																							
董 事	林子恒	1.37%																																							
	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4.38%																																							
董 事	王漢彬	0.23%																																							
	所代表之法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4.38%																																							
董 事	陳柏鋁	0.0.%																																							
獨立董事	湯鵬縉	0.00%																																							
獨立董事	黃精培	0.00%																																							
獨立董事	莊銘鴻	0.00%																																							
持股超過 10% 大股東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4.38%																																							
工廠地址：臺中市大里區瑞城里中興路一段 2 巷 81 弄 55 號				電話：(04)-2492-5659																																					
主要產品：餐食料理之銷售與服務				市場結構：(108 年度) 內銷 99.37%； 外銷 0.63%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0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1~4 頁																																				
去（108）年度		營業收入：1,020,877 仟元 稅前淨損：25,160 仟元 每股稅後損失：0.83 元			第 48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 行 條 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1 頁至第 46 頁																																							
本次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期：109 年 10 月 26 日			刊印目的：109 年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目錄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1
(一)風險因素.....	1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 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 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
(四)其他重要事項.....	4
三、公司組織.....	5
(一)組織系統.....	5
(二)關係企業圖.....	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
(五)發起人資料.....	12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資本及股份.....	16
(一)股份種類.....	16
(二)股本形成經過.....	16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6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0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0
(六)本年度擬(已)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0
(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1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1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1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1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1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2
十、併購辦理情形.....	22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2
貳、營運概況.....	23
一、公司之經營.....	23

(一)業務內容.....	2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0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36
(四)環保支出資訊.....	37
(五)勞資關係.....	37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38
(一)自有資產.....	38
(二)使用權資產.....	38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38
三、轉投資事業.....	38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38
(二)綜合持股比例.....	38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38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38
四、重要契約.....	39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40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	40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42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0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50
肆、財務概況.....	5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1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61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61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61
伍、特別記載事項.....	65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65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65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65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65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65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65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65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發行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65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65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65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65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65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65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5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65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66

柒、附件

- 一、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二、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三、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四、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五、民國 109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104 年 12 月 1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總 公 司	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九路98號3樓	(03)550-1667
工廠(中央廚房)	臺中市大里區瑞城里中興路一段2巷81弄55號	(04)2492-5659

(三)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發 展 記 事
104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王座」)設立於新竹縣竹北市，實收資本額為 3,000 仟元。
105	1.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六角國際」)將「杏子日式豬排」之相關營運暨品牌代理權分割予王座，以換取王座新發行普通股11,700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120,000仟元，分割基準日為105年8月1日。 2.王座簽訂「大阪王將餃子專賣店」代理合約。
106	1.王座辦理現金增資18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300,000仟元。 2.106年4月六角國際處分段純貞牛肉麵及探魚烤魚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王座。 3.王座取得「段純貞牛肉麵」中國區品牌代理權。
107	王座取得「京都勝牛」代理合約。
108	1.王座取得「太陽蕃茄麵」台灣區台北市以外區域代理合約。 2.段純貞進軍國際，拓展至香港、美國 3.王座取得「京都勝牛」香港區域特許加盟合約。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178 仟元及 180 仟元，佔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018%及 0.018%；利息支出則分別為 277 仟元及 3,707 仟元，佔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029%及 0.363%，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佔營業收入比率皆低，故不致因利率變動而對公司之營運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且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有良好之授信往來關係，未來公司將密切注意利率之變動及全球經濟發展趨勢，並積極與往來銀行爭取最低之利率，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2)匯率變動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之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分別為(73)仟元及 413 仟元，佔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0.008%)及 0.040%。由於本公司採購及銷售產品以內購及內銷為主，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影響數不大，本公司為因應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所產生之風險，將密切注意匯率波動相關資訊，即時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全球總體經濟、匯率價格及未來資金需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3)通貨膨脹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近年來受到原物料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且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並能依供應商之成本變動而彈性調整售價，故能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公司重大之影響。

2.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2)本公司已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在案，未來若因業務所需而有交易需求時，其交易處理將依相關管理辦法及法令規定執行。

3.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新產品的開發攸關品牌發展的競爭力，而產品的發展方向，我們將持續研究市場消費者的需求及產業發展的方向，參考產品概念、產品擺盤的視覺性、產品標準化生產可行性、產品風味度來進行研發。本公司目標於每一個季度，每個品牌至少推出一個主要產品來滿足市場消費者需求及刺激消費者消費力道。

本公司 107 年度及 108 年度之研發費用分別為 1,927 仟元及 1,955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20%及 0.19%，未來將持續投入新產品及新菜色之研發，以滿足市場消費者需求及因應市場趨勢變化。

4.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未來除不定期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外，亦會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分掌握外在資訊，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 5.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變化及市場趨勢，並注意相關技術發展及變化，了解消費者喜好以推出符合大眾市場潮流之產品，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其結果足使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 6.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恪遵相關法令規定，重視員工操守與紀律之管理並要求主管以身作則，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發生任何不良企業形象之情事。本公司在追求營運成長、獲利及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能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朝向建立一流公司治理之企業形象，讓顧客、員工與投資股東所能信賴的企業邁進。

- 7.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未來若有併購計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辦法」等相關辦法及法令規定執行，並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 8.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以代理國內外餐飲品牌並透過經營連鎖直營店為主要業務，其展店計劃係考量公司財務狀況及預測未來市場需求而定，展店評估係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規定辦理，開店成本皆在設定之目標進行，以減少或消弭風險產生之虞。

- 9.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取得可靠且穩定的原物料供應，及考量農產品生產期、品質良率、產能充分及交期配合等因素，與特定之供應廠商維持長期的合作關係並往來多年，雙方配合關係良好，並無缺貨之風險，且各項重要原物料均有兩家以上之供貨來源，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另本公司除與既有供應商客戶建立良好而穩定之合作關係外，亦適時尋求其他優良供應商，藉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代理國內外餐飲品牌並透過經營連鎖直營店為主要業務，銷貨對象主為一般消費大眾，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

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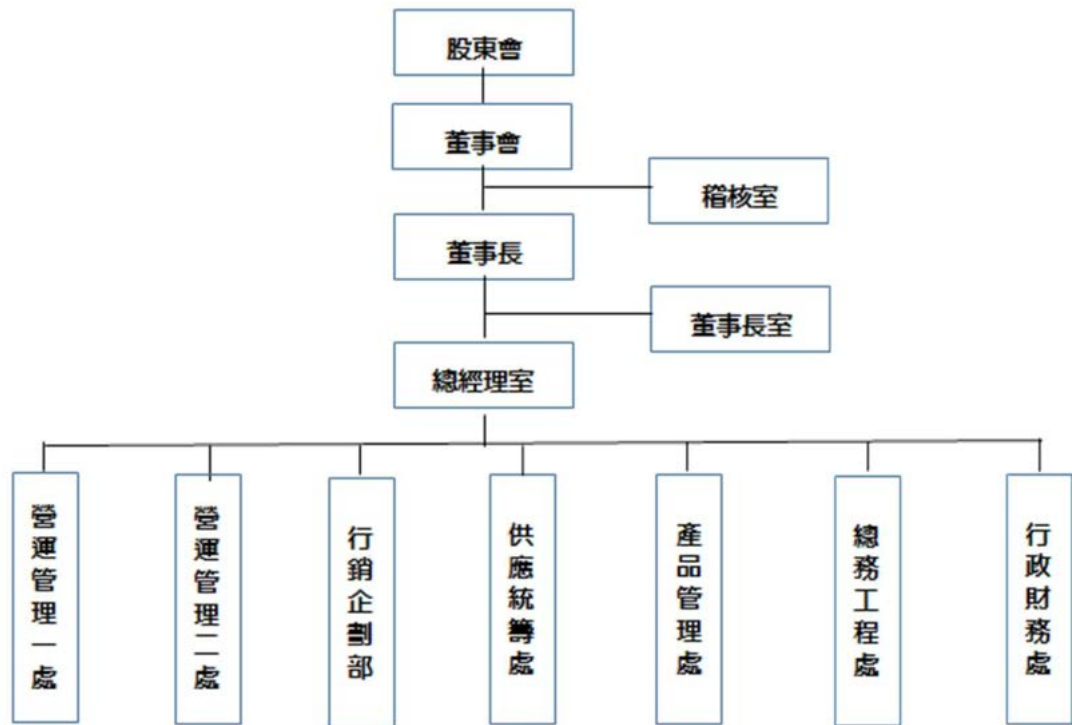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公司之組織結構：



2.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董事長室	(1) 擬定及落實公司使命、核心價值、未來願景、策略目標與組織文化，以確保公司永續經營。 (2) 規劃完成公司重大投資案件之決策，以提高公司獲利及中、長期發展。 (3) 規劃開發新事業版圖，以確保公司永續發展。 (4) 經營管理公司形象及企業關係，以建立公司優質專業的企業形象。
稽核室	(1) 依據風險評估擬訂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2) 定期內部稽核報告及不定期專案稽核報告。
總經理室	(1) 達成公司年度預算及財測目標，以確保公司年度績效目標達成。 (2) 規劃及落實選任高階領導人才庫機制及培育，以確保公司發展所需人才充沛適用。 (3) 制訂公司各項制度與章則，建立可靠適法的營運系統，以有效推動各項策略。 (4) 代表公司經營涉外關係，並協調核心關係人，開發達成目標所需的各項資源並適切管理風險，以確保公司永續發展。 (5) 規劃及發展公司組織管理，落實各級同仁績效管理及培育，以提升公司整體績效與專業能力。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營運管理處	(1) 各品牌之門市管理。 (2) 各品牌之營運督導。 (3) 各品牌之行銷規劃。 (4) 各品牌之公關處理。 (5) 協助國外代理商建立營運訓練系統。 (6) 中央工廠之生產與管理。
供應統籌處	(1) 原物料及營運設備之採購與管理。 (2) 供應商之開拓與管理。 (3) 供應市場趨勢分析採購風險管控。
行政財務處	(1) 預算彙編、稅務及會計事務之規劃與管理、股務作業、資金調度與融資作業、轉投資事業之設立規劃、評估與執行。 (2) 規劃公司整體資訊發展目標與策略，制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與資安工作推動，管理資訊系統開發與維護，硬體購置及維護。 (3) 建立與規劃人力資源政策及制度，薪獎制度之規劃及分析，規劃績效管理制度，規劃與開發各項招募管道等。
產品管理處	(1) 擬訂新產品開發計劃。 (2) 新產品規劃與導入。 (3) 生產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4) 生產進度之管理。 (5) 品質管制。 (6) 倉儲運輸管理。
總務工程處	(1) 各品牌之門市總務工作。 (2) 各品牌之門市裝修工作。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9 年 6 月 30 日



2.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9 年 6 月 30 日；單位：仟股、美金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比例	股份	實際投資金額	比例	股份	實際投資金額
KINGZA HK LIMITED	子公司	100%	註 1	USD1,200	-	-	-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100%	註 1	USD1,190	-	-	-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6月30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王耀輝	男	中華民國	104/12/25	300,053	1.00%	-	-	-	-	屏東科大農企管系學士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註1	-	-	-	-	註2
執行副總	林子恒	男	中華民國	109/03/01	410,263	1.37%	-	-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EMBA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副總經理 怡和餐飲(股)公司北區營運經理	春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	
財務長	林照峰	男	中華民國	106/12/20	50,000	0.17%	-	-	-	-	瑞士洛桑管理學院&長江商學院 雙學位 EMBA 美國塔夫茨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學士 英屬維京群島商富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合夥人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財務長 宇智顧問(股)公司 經理	昱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會計主管	施慧嫻	女	中華民國	108/03/07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副理	-	-	-	-	-	

註1：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寬容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Chatime USA,LLC 董事、Bake Code USA,LLC 董事、允浩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原名為 Infinite Plus Pty. Ltd.) 董事、Chatime Group Pty. Ltd. 董事、Chatime Franchising Pty. Ltd 董事、Goobne Operations Pty. Ltd.董事、春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富角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萬豐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Bao Division Pty.Ltd 董事、Cloud Thief Pty. Ltd. 董事、KINGZA HK LIMITED 董事、天恩粉圓有限公司 董事

註2：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其原因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且董事長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熟悉，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公司內部已積極培訓合適人選：

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1 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列在財務會計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 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證基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6月30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4/11/25	107/6/29	3 年	300,000	100%	22,312,649	74.38%	-	-	-	-	屏東科大農企管系學士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	註 1	-	-	-	註 2
	代表人：王耀輝	男	中華民國	104/11/25	107/6/29	3 年	-	-	300,053	1.00%	300,000	1.00%	-	-			-	-	-	
董事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4/11/25	107/6/29	3 年	300,000	100%	22,312,649	74.38%	-	-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 EMBA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怡和餐飲(股)公司 北區 營運經理	春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代表人：林子恒	男	中華民國	104/11/25	107/6/29	3 年	-	-	410,263	1.37%	-	-	-	-			-	-	-	
董事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4/11/25	104/11/25	3 年	300,000	100%	22,312,649	74.38%	-	-	-	-	輔仁大學食品營養系學士 航榮工業(股)公司 國際業 務專員 金鑄貿易(股)公司 業務 協成化工(股)公司 研發專 員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副 總經理	天恩粉圓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	-	-	
	代表人：王漢彬	男	中華民國	107/1/9	107/6/29	3 年	40,000	0.13%	70,000	0.23%	-	-	-	-			-	-	-	
董事	陳柏鋁	男	中華民國	107/1/9	107/6/29	3 年	-	-	-	-	-	-	-	-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學士 其樂達科技業務 經理 國泰創投投資部 副理 益鼎創投投資部 協理 富邦證創投資部 主管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獨立 董事	湯鵬縉	男	中華民國	107/6/29	107/6/29	3 年	-	-	-	-	-	-	-	-	國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 會計系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查帳	基龍米克斯生物 科技股份有限公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國 籍 或 註 冊 地	初 次 選 任 日 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持 有 股 份		現 在 持 有 股 數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現 在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部 副 理 惠 眾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查 帳 部 經 理	司 獨 立 董 事 威 宏 控 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黃 精 培	男	中 華 民 國	107/6/29	107/6/29	3 年	-	-	-	-	-	-	-	-	淡 江 大 學 會 計 系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審 計 部 主 任 大 華 證 券 (股) 公 司 承 銷 部 襄 理 元 大 證 券 (股) 公 司 承 銷 部 襄 理	致 振 企 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獨 立 董 事	莊 銘 鴻	男	中 華 民 國	107/6/29	107/6/29	3 年	-	-	-	-	-	-	-	-	英 國 萊 斯 特 大 學 企 管 碩 士 新 生 資 本 顧 問 (股) 公 司 投 資 部 副 總 經 理 永 豐 創 業 投 資 (股) 公 司 投 資 處 經 理 源 創 管 理 顧 問 (股) 公 司 投 資 部 副 理	醬 子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監 察 人	-	-	-	

註 1：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寬容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Chatime USA,LLC 董事、Bake Code USA,LLC 董事、允浩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Chatime Australia Pty. Ltd. (原名為 Infinite Plus Pty. Ltd.) 董事、Chatime Group Pty. Ltd. 董事、Chatime Franchising Pty. Ltd 董事、Goobne Operations Pty. Ltd. 董事、春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富角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萬豐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瑞里(杭州)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Bao Division Pty.Ltd 董事、Cloud Thief Pty. Ltd. 董事、KINGZA HK LIMITED 董事、天恩粉圓有限公司 董事

註 2：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其原因為提升經營效率與決策執行力，且董事長對本公司所屬產業甚為熟悉，以創造企業最大價值，公司內部已積極培訓合適人選：

目前本公司已有下列具體措施：

1 現任三席獨立董事分列在財務會計領域學有專精，能有效發揮其監督職能。

2 每年度安排各董事參加證基會等外部機構專業董事課程，以增進董事會之運作效能。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 年 9 月 30 日

法人 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註)	亨泰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4.85%)、 寬容投資有限公司(11.53%)、 兆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52%)、 王耀輝(3.95%)、 王麗玉(3.02%)、

註：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東係依據 109 年 9 月 30 日股東名冊。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 年 9 月 30 日

法人 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亨泰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王麗玉(10%)
寬容投資有限公司	王耀輝(10%)
兆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國男(1.80%)、王黃玉惠(0.2%)

4.董事或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 年 6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 開 發 行 公 司 獨 立 董 事 家 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王耀輝	-	-	✓					✓			✓	✓	✓	✓	-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林子恒	-	-	✓					✓		✓	✓	✓	✓	✓	-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王漢彬	-	-	✓		✓	✓	✓				✓	✓	✓	✓	-
陳柏鋁	-	-	✓	✓	✓	✓	✓	✓	✓	✓	✓	✓	✓	✓	-
湯鵬縉	-	-	✓	✓	✓	✓	✓	✓	✓	✓	✓	✓	✓	✓	-
黃精培	-	-	✓	✓	✓	✓	✓	✓	✓	✓	✓	✓	✓	✓	-
莊銘鴻	-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8 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 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註 3)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董事長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耀輝	960	960	-	-	-	-	38	38	(3.99%)	(3.99%)	3,105	3,105	-	-	-	-	-	-	(16.40%)	(16.40%)	無
董事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漢彬																					
董事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子恒																					
董事	陳柏鋁																					
獨立董事	湯鵬縉																					
獨立董事	黃精培																					
獨立董事	莊銘鴻																					

註 1：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業已通過，因 108 年度結算虧損，擬不分配員工酬勞。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2,000,000 元	陳柏鋆、湯鵬 縉、黃精培、莊 銘鴻	陳柏鋆、湯鵬 縉、黃精培、莊 銘鴻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林子恒	林子恒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4 人	4 人	1 人	1 人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 107 年 6 月 29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故不適用。

(3)108 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領來自公司以轉投資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子恒	3,105	3,105	-	-	-	-	-	-	-	-	(12.41%)	(12.41%)	無

註：本公司董事會業已通過，因 108 年度結算虧損，擬不分配員工酬勞。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子恒	林子恒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人	1 人

(4)108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業已通過，因 108 年度結算虧損，擬不分配員工酬勞。

2.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107 年度		108 年度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董事	637	(1.02%)	998	(3.99%)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185	(5.11%)	3,105	(12.41%)
合併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	637	(1.02%)	998	(3.99%)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185	(5.11%)	3,105	(12.4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①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之酬薪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②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係依所擔任之職務及貢獻度訂定。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皆依本公司章程及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9年6月30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30,000,000	20,000,000	50,000,000	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及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仟股；新臺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充者	其他
104/12	10	300	3,000	300	3,000	設立股本3,000仟元	-	註1
105/8	10	20,000	200,000	12,000	120,000	分割受讓增資117,000仟元	分割受讓	註2
106/5	10	50,000	5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180,000仟元	-	註3
109/10	10	(14,000)	(140,000)	(14,000)	(140,000)	減資彌補虧損140,000仟元	-	註4

註1：中華民國104年12月14日經授中字第10434009770號。

註2：中華民國105年8月29日經授中字第10534294830號。

註3：中華民國106年5月19日經授中字第10633279820號。

註4：減資彌補虧損案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9年10月15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21	1,216	1	1,242
持有股數	-	-	25,197,903	4,649,486	152,611	30,000,000

持 股 比 例	-	-	83.99%	15.5%	0.51%	100.00%
---------	---	---	--------	-------	-------	---------

2.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10月15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916	230,136	0.77%
1,000 至 10,000	241	710,498	2.37%
10,001 至 20,000	20	305,608	1.02%
20,001 至 30,000	14	364,173	1.21%
30,001 至 40,000	5	200,000	0.67%
40,001 至 50,000	12	570,678	1.9%
50,001 至 100,000	14	1,221,652	4.07%
100,001 至 200,000	7	1,037,888	3.46%
200,001 至 400,000	5	1,700,053	5.67%
400,001 至 600,000	3	1,346,665	4.49%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以上	1	22,312,649	74.38%
合 計	1,238	30,000,000	100.00%

註：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3.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10月15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2,312,649	74.38%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1.67%
兆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6,402	1.45%
林子恒		410,263	1.37%
厚豐投資有限公司		400,000	1.33%
融登投資有限公司		370,000	1.23%
雙輝投資有限公司		330,000	1.10%
王耀輝		300,053	1.00%
王麗玉		300,000	1.00%
容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6,939	0.66%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6 月 30 日止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	-	-	-	-	-
	代表人：王耀輝	-	-	-	-	-	-
董事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	-	-	-	-	-
	代表人：王麗玉 (註 1)	-	-	-	-	-	-
	代表人：林子恒	-	-	-	-	-	-
	代表人：王漢彬 (註 2)	-	-	-	-	-	-
	代表人：王招欽 (註 1)	-	-	-	-	-	-
董事	陳柏鋁 (註 2)	-	-	-	-	-	-
監察人	厚豐投資有限公司	-	-	-	-	-	-
	代表人：黃愛萍 (註 3)	-	-	-	-	-	-
	代表人：章巧芳 (註 3)	-	-	-	-	-	-
監察人	吳宜芯 (註 2)	-	-	-	-	-	-
大股東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	-	-	-	-	-

註 1：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於 107 年 1 月 8 日將代表人由王麗玉女士改派為王招欽先生擔任。

註 2：本公司原為 3 席董事及 1 席監察人，為申請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故於 107 年 1 月 9 日召開一〇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增選 2 席董事及 1 席監察人。

註 3：厚豐投資有限公司於 107 年 1 月 8 日將代表人由黃愛萍女士改派為章巧芳女士擔任。

(2)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所放棄之現金增資認股洽關係人認購之資訊：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10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22,312,649	-	-	-
	代表人：王耀輝	300,053	-	-	-
董事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22,312,649	-	-	-
	代表人：林子恒	410,263	-	-	-
	代表人：王漢彬	70,000	-	-	-
董事	陳柏鋁	-	-	-	-
獨立董事	湯鵬縉	-	-	-	-
獨立董事	黃精培	-	-	-	-
獨立董事	莊銘鴻	-	-	-	-
執行副總	林子恒	410,263	-	-	-

職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截至 10 月 15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副總經理	王兆棠(註 1)	-	-	-	-
財務長	林照峰	50,000	-	-	-
會計主管	施慧姍	-	-	-	-
營運總監	陳奇君(註 2)	-	-	-	-
大股東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22,312,649	-	-	-

註 1：於 109 年 6 月 30 日解任。

註 2：於 109 年 7 月 27 日就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 年 10 月 15 日；單位：股

項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1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22,312,649	74.38%	-	-	-	-	王耀輝	董事長	
								王麗玉	董事	
	代表人：王耀輝	300,053	1.00%	300,000	1.00%	-	-	王麗玉	配偶	
2	開發文創價值創業投資(股)公司	500,000	1.67%	-	-	-	-	-	-	
	代表人：劉紹樑	-	-	-	-	-	-	-	-	
3	兆鼎投資(股)公司	436,402	1.45%	-	-	-	-	-	-	
	代表人：王國男	-	-	-	-	-	-	-	-	
4	林子恒	410,263	1.37%	-	-	-	-	-	-	
5	厚豐投資有限公司	400,000	1.33%	-	-	-	-	-	-	
	代表人：葉玉鈴	3,066	0.01%	-	-	-	-	-	-	
6	融登投資有限公司	370,000	1.23%	-	-	-	-	-	-	
	代表人：葉玉蘭	5,013	0.02%	-	-	-	-	-	-	
7	雙輝投資有限公司	330,000	1.10%	-	-	-	-	-	-	
	代表人：陳穩雙	-	-	-	-	-	-	-	-	
8	王耀輝	300,053	1.00%	300,000	1.00%	-	-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	
								王麗玉	配偶	
9	王麗玉	300,000	1.00%	300,053	1.00%	-	-	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	董事	
								王耀輝	配偶	
10	容玉投資(股)公司	196,939	0.66%	-	-	-	-	-	-	
	代表人：王黃玉惠	-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項 目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0.94	10.11
	分 配 後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0,000	30,000
	每 股 盈 餘(追溯調整前)	(2.08)	(0.83)
	每 股 盈 餘(追溯調整後)	(2.08)	(0.83)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註
	無償 盈餘配股	-	-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依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當年度虧損或以往年度尚有盈餘時，得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惟當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即可分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低於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分派股息或紅利與股東；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百分之三十。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本年度擬(已)議股東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因本年度結算虧損，擬不分派現金股利，並於 109 年股東常會通過。

(六)本年度擬(已)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8 年度結算虧損，擬不分派現金股利，並無無償配股之情形。

(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 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就章程所訂估計可能發放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因 108 年度結算虧損，故無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本公司 106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業經 107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本公司核准設立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主要業務為代理國內外餐飲品牌並經營連鎖直營店，提供餐食料理之銷售與服務。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營業項目代碼	營業項目
F 2 0 8 0 4 0	化粧品零售業
F 1 0 8 0 4 0	化粧品批發業
F 4 0 1 0 1 0	國際貿易業
F 1 0 2 1 7 0	食品什貨批發業
F 3 0 1 0 2 0	超級市場業
F 2 0 1 0 7 0	花卉零售業
F 1 0 1 1 0 0	花卉批發業
F 1 0 6 0 5 0	陶瓷玻璃器皿批發業
F 1 0 2 0 4 0	飲料批發業
F 1 0 2 0 5 0	茶葉批發業
F 1 0 6 0 2 0	日常用品批發業
F 2 0 3 0 1 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F 2 0 4 1 1 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F 2 0 6 0 2 0	日常用品零售業
I 1 0 3 0 6 0	管理顧問業
J Z 9 9 0 5 0	仲介服務業
F 1 0 9 0 7 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F 2 0 5 0 4 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F 5 0 1 0 3 0	飲料店業
I Z 0 6 0 1 0	理貨包裝業
F 5 0 1 0 6 0	餐館業
I 3 0 1 0 3 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J B 0 1 0 1 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I 4 0 1 0 1 0	一般廣告服務業
I 5 0 1 0 1 0	產品設計業
C 1 0 4 0 2 0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Z Z 9 9 9 9 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產品別 \ 年度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比例(%)
餐飲收入	953,872	98.16%	1,014,310	99.36%
其他	17,885	1.84%	6,567	0.64%
合計	971,757	100.00%	1,020,877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以代理國內外餐飲品牌並透過經營連鎖直營店為主要業務，提供餐食料理之銷售與服務，目前已擁有五個國內外餐飲品牌台灣地區或大陸地區之獨家代理權，未來將持續尋求有潛力之餐飲品牌或推出自有品牌。本公司目前主要餐飲品牌及商品內容如下：

品牌別	商品內容
	各式日式豬排套餐、日式炸物、日式燒酒、飲料、日式便當等餐點。
	以牛肉麵為主打，並有各種特色小麵、炒手及滷味等中式餐點。
	日式的中華料理，包含日式餃子、日式拉麵等日式麵、飯、餃子餐點。
	日式元祖炸牛排、炸物、日式甜點等產品
	主打蕃茄湯頭、健康日式洋食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本公司新商品開發計畫分為幾個類別：

①既有產品類別新產品的開發

每個月份定期召開新產品委員會，通過合議制方式來核定新產品是否可以推出，至少每一個季度，推出一個主要產品的新產品，來滿足老顧客的需求，進而增加來店消費頻率以及吸引新客拜訪。

②新類別的產品開發

為不定期專案性質的產品開發，視個別品牌的需求性，以專案方式進行新品類的產品開發，以增加品牌產品品類的豐富性與價值感，進而滿足更多消費者的需求及滿意度。

③新餐飲品牌的產品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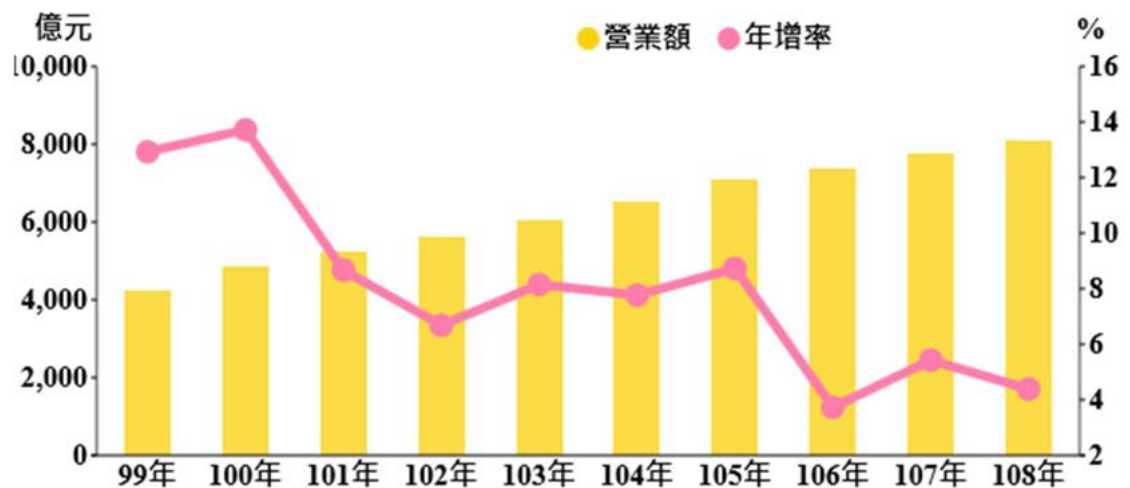
尋求新品牌，吸引更多新顧客群體的消費，以強化公司在市場的競爭優勢與市佔率。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依據經濟部統計處公告之資料顯示，108 年度台灣地區餐飲業營業額為新臺幣 8,116 億元，為歷年新高，年增率為 4.4%，其中餐館業營業額為 6,695 億元，年增率為 4.8%。

圖一、餐飲業營業額經年增率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

產業發展趨勢如下：

①近年來餐飲業穩定成長

餐飲業的需求決定因素包括經濟環境、社會型態的轉變及婚宴喜慶季節等。近年來經濟持續成長，尤其小家庭的主流發展，使得外食需求增加，以及社群網路的資訊擴散效應，餐飲業營業額逐年攀升，近年業者積極展店及佈局百貨商場，多品牌挹注下，營收持續成長，108 年餐飲業營業額年增 4.4%。

②連鎖餐飲業朝向多品牌發展

在競爭激烈的餐飲市場中，業者為擴大市佔率及提供顧客更多元的選擇，紛紛採取多品牌、連鎖化及特色化經營策略，以發揮整體綜效，滿足消費者不同需求。

③加強食品安全控管為餐飲業者主要課題

近年來接連不斷的食安問題，讓消費者對食品安全更加重視，因此，餐飲經營者認為目前營運發展計畫重點，以「加強食品安全控管」為首要課題。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為代理國內外餐飲品牌並經營連鎖直營店，提供餐食料理之銷售與服務，其餐飲營運模式為：向上游供應商取得原物料及各項食材，本公司代理餐飲品牌或自行研發新口味及設計餐點，將原物料或半成品配送至直營店，依本公司研發之菜單做後續加工並銷售予一般消費大眾，故以本公司主營業務而言，係處於餐飲產業鏈之中游端。

上游	中游	下游
原物料及各項食材供應，如：肉類、水產、蔬果、飲料、油脂、各式餐具及相關耗材等。	食品之研發與製造，例如餐點設計、研發、加工、烹煮 品牌經營，例如品牌建立及直營、代理與加盟管理等。	一般消費大眾

(3)產品發展趨勢：

①消費者口味多元化及異國料理接受度提高

近年來台灣的飲食文化深受國際化發展及資訊流通迅速影響，出國旅遊人數大幅提升，加上各國影視傳播媒體引進台灣，多國餐飲文化不斷衝擊，使得台灣消費者對異國料理接受度隨之提升。本公司採用多元化及跨國化的版圖擴展方式，引進日式的杏子豬排、大阪王將餃子、京都勝牛，中式的段純貞牛肉麵、日式洋食的太陽蕃茄麵，口味多元化，符合消費者求新求變的需求。

②餐飲業朝品牌化及國際化發展

台灣餐飲業設備投資與資本投入金額相對不高，為多數創業及轉業者優先考慮之產業，惟因進入門檻低，競爭激烈，故業者經營以連鎖品牌加盟為主，並朝國際化發展，以提升企業獲利。為了進軍國外市場，連鎖加盟總部首先必須建立完整 Know-How，制定出完善的標準化流程與教育訓練制度，但亦需適度地保留彈性，因應國情的不同而有所調整。而跨國授權經理，更要進行詳細評估並慎選當地代理加盟者，以維持服務及品質的穩定度，方可創造出更大的品牌力與競爭力。

③與通路策略聯盟

連鎖餐飲業者看準百貨公司或商場的集客力，並可提高品牌知名度及高端形象，故各家知名餐廳集團紛紛搶進，主要係因百貨公司或商場餐

飲時段並無明顯中、晚餐區分，顧客在任何時段都會進門消費，藉消費時段拉長以增加來客量，加上備有停車場，停車較方便，故百貨公司或商場是連鎖餐飲業未來展店地點的首選，而百貨公司或商場亦會篩選品牌接受度高或形象佳之餐飲業者進駐，以達吸客效應。

(4)產品競爭情形：

台灣餐飲連鎖品牌眾多，競爭者眾多，本公司品牌多元化，符合消費者求新求變的口味變化，且本公司營業據點遍布全省各地，不侷限於少數縣市，市場規模優於其他同業；未來希望透過標準化管理模式，對食材品質與安全及成本實現更好的管控，落實門市優化管理，以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回客率。

①豬排專門店

品牌	杏子豬排	勝博殿	勝政
主要產品	日式炸豬排專門店	日式炸豬排專門店	日式炸豬排專門店
成立年份	102年度	93年度	102年度
營業店數	22	38	8

資料來源：公司內部資料及各家官網

②餃子專門店

品牌	大阪王將餃子	餃子王將
主要產品	日式中華料理及餃子拉麵炒飯專門店	日式中華料理及餃子拉麵炒飯專門店
成立年份	106年度	106年度
營業店數	9	6

資料來源：公司內部資料及各家官網

③炸牛排專門店

品牌	京都勝牛	牛かつもと村
主要產品	炸牛排專門店	炸牛排專門店
成立年份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業店數	6	2

資料來源：公司內部資料及各家官網

④牛肉麵專門店

品牌	段純貞牛肉麵	品川蘭
主要產品	牛肉麵	牛肉麵
成立年份	105年度	106年度
營業店數	17	6

資料來源：公司內部資料及各家官網

⑤拉麵專門店

品牌	太陽蕃茄拉麵	花月嵐拉麵
主要產品	拉麵	拉麵
成立年份	108年度	96年度
營業店數	2	23

資料來源：公司內部資料及各家官網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研發費用	註		459	544	1,927	1,955

註：本公司自 104 年 12 月 14 日設立，並於 105 年 8 月 1 日(分割基準日)繼受由六角國際分割銀座杏子日式豬排部門之相關營業(含資產及負債)，以及員工陸續就任後開始正式營運，故 104 年度並無研發費用。

(2)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技術或產品	
104	註	
105	杏子豬排	起司里肌豬排/生蒜里肌豬排/龍蝦里肌豬排/松葉蟹腰內豬排/星鰻腰內豬排/竹筴魚腰內豬排/芒果霜淇淋/草莓霜淇淋/巧克力霜淇淋
	段純貞	杏包菇冷盤/半筋半肉牛肉麵
106	杏子豬排	虎斑圓鱈里肌豬排/八丁味增腰內鐵板豬排/雪花起司里肌豬排/日式經典炸牛排/冬季珍味四拼/奶蓋綠茶/奶蓋烤茶/抹茶拿鐵/明太子里肌豬排/水蜜桃霜淇淋/抹茶霜淇淋
	段純貞	經典腓心牛肉麵/花椰菜涼菜/牛三寶牛肉麵/巨無霸牛肉麵/牛腩牛肉麵
	大阪王將	牛肉蓋飯/薑汁燒肉
107	杏子豬排	里肌豬排鍋膳/明太子里肌豬排/炸牡蠣/極品軟殼蟹四拼/雙味鰻魚腰內豬排/生蒜里肌豬排
	段純貞	油潑酸辣乾麵/酥炸排骨燉雞湯麵
	大阪王將	赤鬼豬排鐵板燒/剝皮辣椒炒麵/強棒拉麵
108	杏子豬排	日式經典炸牛排/蔥鹽生蒜里肌豬排/
	段純貞	秘制乾拌麵/牛肋條麵/牛肋排麵
	大阪王將	鰻魚五目炒飯/大草蝦鐵板煎麵/梅子雞炒飯/海鮮泡菜豆腐鍋

年度	技術或產品	
	京都勝牛	廣島牡蠣翼板牛排/廣島牡蠣厚切菲力/紅豆冰淇淋 銅鑼燒/鰻魚飯/軟殼蝦海陸三拼/和風炙鯖魚

註：本公司自 104 年 12 月 14 日設立，並於 105 年 8 月 1 日(分割基準日)繼受由六角國際分割銀座杏子日式豬排部門之相關營業(含資產及負債)，以及員工陸續就任後開始正式營運，故 104 年度並無開發新技術或產品。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畫：

①持續台灣市場的布局，增加品牌知名度與能見度

台灣市場為公司的根基，並且透過台灣市場直營的發展，進而發展出更多優秀人才，因為公司品牌的多樣性，在商場與街邊都為重點發展方向，持續在台灣地區展店佈局，以增進台灣消費者對公司品牌的知名度與能見度。

②品牌海外授權代理業務

品牌海外授權代理為公司品牌發展之重要策略之一，未來主要授權發展的品牌為段純貞牛肉麵，除了了解物料進出口相關規範，以及各地區物料價格狀況及物料種類，訂定出品牌輸出最佳營運流程，以確保輸出的品牌能夠順利在海外展店，並且在品質上、服務上、裝修上，能夠符合當地消費者的喜好。

③持續人員發展吸引優秀人才

隨著集團近年展店步伐加速，並計畫將更多品牌帶入國際市場，有的人才，才能有助於公司的發展，公司將持續建立良好的形象，並且訂定良好的人資制度與人員發展升遷制度，並且透過階梯式的訓練流程，讓好的人才在公司能夠得到好的訓練及發展，進而培育出精實有執行力的團隊，以因應公司未來的發展。

(2)長期發展計畫：

①打造五個卓越品牌，奠定公司發展穩定性

公司發展以永續經營為宗旨，為了奠定公司發展更加穩固的基石，持續建立至少五個品牌都能有展店 40 家餐廳潛力的發展方向，以增加公司的獲利能力以及承受各種市場風險的能力，進而達到穩定永續經營的目標。

②以顧客為中心的服務管理流程，增加顧客滿意度及黏著性

建立完善的顧客服務管理流程，從設置顧客服務電話中心至持續神秘顧客專案，並且不斷提升會員管理 APP 系統，讓顧客服務的管理，能夠有更科學的分析與創新，進而優化人員服務質量與產品品質，以增進顧

客滿意度及顧客的黏著性。

③自有品牌為主，代理品牌為輔方向，讓台灣品牌走上國際

讓台灣餐飲品牌走上國際品牌是公司長期發展的志向，因此自有品牌的建立將是公司重點發展方向。公司將透過自創、併購、合資合作方式，建立公司自有餐飲品牌，持續推展台灣餐飲至國際市場，且讓公司業務拓展更加多元化及穩固，以符合公司穩健發展的成長性，並且能夠吸引國際人才，讓公司的人力資源更加完整，成為公司發展的正向循環指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服務)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別 地區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金額	比例(%)	銷售金額	銷售金額
內銷	949,428	97.70%	1,014,460	99.37%
外銷	22,329	2.30%	6,417	0.63%
合計	971,757	100.00%	1,020,877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經濟部統計處資料顯示，107 年度台灣餐館業之營業額為 6,390 億元，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收入為 949,428 仟元，市場佔有率為 0.149%，108 年度台灣餐館業之營業額 6,695 億元，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收入為 1,014,459 仟元，市場佔有率為 0.152%，顯示本公司市場佔有率年年穩定成長，並且具有發展空間。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經濟部統計處最近十年之統計資料顯示，餐飲產業逐年增加，至 108 年度已成長至新臺幣 8,116 億元。

我國經濟結構與生活型態轉變，婦女就業人數增加，雙薪家庭比例高，導助外食人口比例高，外食族群增加相對促使產業持續發展，加上觀光人數增加，也為餐飲業帶來強勁需求，成了餐飲業成長的助力之一。

表一、餐飲業營業額及年增率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

隨著台灣經濟的持續成長，國民所得生活水準隨之提高，人口漸增，閒旅遊風氣漸盛，餐飲服務需求日增，消費者除了考慮餐點品質外，服務品質也越來越重視，業者透過店鋪設點、開發新商品，吸引消費者上門，未來餐業營業額將會持續穩定成長。

資料時間	營業額 (億元)	年增率 (%)
99年	4,255	12.93
100年	4,839	13.72
101年	5,258	8.67
102年	5,609	6.68
103年	6,066	8.15
104年	6,538	7.77
105年	7,109	8.73
106年	7,374	3.73
107年	7,775	5.43
108年	8,116	4.39

灣經濟的國民所得生活水準隨之提高，人口漸增，閒旅遊風氣漸盛，餐飲服務需求日增，消費者除了考慮餐點品質外，服務品質也越來越重視，業者透過店鋪設點、開發新商品，吸引消費者上門，未來餐業營業額將會持續穩定成長。

(4)競爭利基：

①落實食安管理

為維護消費者食品安全，對於主要原物料於首次向供應商進行採購前，供應商需提供每項原料的原物料，並提供 SGS 檢測紀錄，本公司亦會不定期送外部檢驗機構進行自主檢驗，各營業據點並嚴格執行店鋪衛生管理檢查與指導，以保護消費者健康。

②品牌及餐飲多樣化

為滿足消費者多變嘗鮮的口味變化，本公司持續引進新餐飲品牌，成立迄今已擁有杏子日式豬排、段純貞牛肉麵、大阪王將、京都勝牛及太陽蕃茄麵等餐飲品牌，一年約新增一~二個餐飲品牌，各品牌並會持續研發推出新菜色，以多元化的餐點提供消費者，並擴大滿足不同消費年齡層的需求，顯現出本公司持續的品牌及餐點研發創新力。

③營運門市展點快速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已擁有 50 多家門市，展店速度遠高於其他餐飲同業，店面主要以高坪效的百貨店及賣場店為主，創造最大營運效益。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A.外食人口持續增加

台灣外食市場持續擴大隨著國人可支配所得增加，家庭結構的單純化，雙薪家庭的普及，在追求高品質生活及方便性考量下，致外食人口逐年成長。加上週休二日實施，休閒旅遊風氣興盛，及政府推展新興產業，如會展產業等，更是帶動餐飲業蓬勃發展。台灣民眾外食習慣增加，幾乎每週就有超過4天會在外用餐，尤其以年輕族群居多，餐飲支出占家庭消費性支出的比重也呈現逐年升高的趨勢，成為國內餐飲業者持續成長的動能。

B.連鎖商業模式標準化產品規格

雖餐飲業以獨資之中小企業為主，但近年部分餐飲業者朝向大型化、連鎖化發展，餐飲業建立連鎖加盟體系，可以帶來規模經濟的效益；藉由統一進貨，以增加議價能力；統一後勤管理及統一行銷，降低成本支出，也因連鎖經營具有成本、價格及品牌等優勢，已成為近年餐館業主要發展趨勢。

C.國內中平價餐飲品牌增加

近年國人名目薪資成長空間僅微幅成長，國內餐飲業者持續推出中平價餐飲品牌刺激民眾外出消費用餐意願(客單價介於200~400元區間)，其中多數業者以個人化定食和麵食類餐點取代套餐供餐模式，藉此縮短客戶用餐時間，以提高門市翻桌率。

D.過半業者經營網路社群或line

本公司積極透過網路行銷餐飲品牌，主因隨著智慧型手機普及，餐館業經營模式也隨之改變，據經濟部統計處調查，截至108年，66.6%的業者經營網路社群或設置官方line帳號，俾利網路行銷，凝聚品牌向心力；有29.9%的業者提供線上訂位，以提升服務效率，提供手機支付功能者占44.1%，較107年提高13.1個百分點，顯示未來行動生活的趨勢持續帶動下，可望持續提升餐飲業數位服務。

②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人才培養不易人員流動性高

隨著經濟發展，社會價值觀之改變及勞工意識抬頭，餐飲服務人員培養不易，人員流動率高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持續增加配合供貨商外，並透過持續展店，擴大營運規模，增加食材議價能力，以降低食材成本，另本公司常年持續與餐飲相關的大專院校或職業學校進行建教合作，一方面進行產學交流、培育在學學生，另一方面更藉以吸收優質人才加入服務。並持續於每年在各學校進行校園招生，對各科系之學生或各種不同背景的人員均廣為接納、歡迎有志於餐飲發展的人員加入，多元化人才供給上的選擇。

另在人才培育方面，本公司建立一套培訓發展計劃，員工進入公司，不分正職或兼職人員均有明確發展路徑，更可明確知悉其職涯規劃及發展方向，搭配集團快速成長的發展，寬廣的發展空間加上務實經營的文化特色，人員可以適度的留任並長期的發展。

B.台灣餐飲業市場競爭激烈

台灣餐飲市場趨於成熟，我國上市櫃餐飲業者持續成立新款餐飲品牌，或引進代理國外餐飲品牌，以增加集團營運規模，再加上國外知名餐飲集團相繼進駐我國餐飲市場，餐飲業家數將持續成長，以致餐飲市場競爭強度持續提升。

因應對策：

本公司持續引進新餐飲品牌，並不定期研發更新餐點內容，讓消費者可以品嚐到不同之餐點，增加更多選擇性。

C.來台旅客人數銳減

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資料顯示，我國觀光客來台人數之年增率由103年度23.63%高峰銳減至106年度0.46%，107年度也只回升至3.05%，主要係受到兩岸政治情勢持續陷入僵局影響，使得中國大陸政府限縮來台旅遊人數，進而影響台灣餐飲市場經營環境呈現偏弱態勢，

因應對策：

台灣餐飲業者具有與中國大陸飲食文化較相近且語言相通的優勢，又因台灣多元文化而發展出有別於中國大陸的獨特風格，故能以更精緻而深具特色之產品或服務吸引中國大陸消費者青睞，成為餐飲業向外擴展之契機。本公司已積極布局中國大陸市場，期望藉著其龐大的人口與經濟快速發展之勢，在中國大陸開疆闢土，並藉此進一步進行國際化布局，持續向國際市場擴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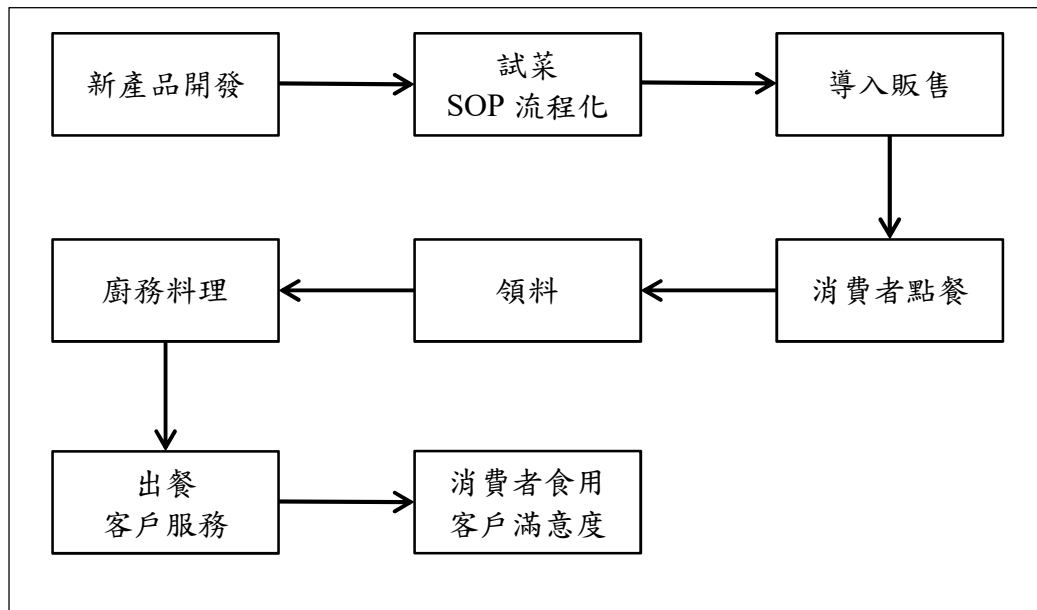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商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項目	產品用途
------	------

餐飲服務	提供中式、日式等東方料理。
------	---------------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包含肉類、海鮮及生鮮蔬果等多項食材，各原料之供應情形良好，尚無供應短缺或斷料之情事發生。

4.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 A	84,582	28.10%	無	廠商 A	93,639	28.96%	無
2	廠商 D	38,214	12.70%	無	廠商 B	33,716	10.43%	無
3	廠商 B	34,076	11.30%	無	廠商 E	32,868	10.17%	無
	其他	144,081	47.90%		其他	163,093	50.44%	
	進貨淨額	300,953	100.00%		進貨淨額	323,316	100.00%	

本公司主要向進貨廠商採購醬料、肉類、蔬菜等，其採購比率因銷售狀況不同而產生金額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為餐飲連鎖直營店，其消費者主要為一般性消費者，故未有占

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及變動分析：

單位：仟套餐/仟碗；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餐飲收入	3,349	3,349	549,474	3,520	3,520	571,226
其他	3	3	148	41	41	374
合計	3,352	3,352	549,622	3,561	3,561	571,600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及變動分析：

單位：仟套餐/仟碗；新臺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餐飲收入	3,294	949,184	55	22,208	3,520	1,014,310	-	-
其他	2	244	1	121	35	150	6	6,417
合計	3,296	949,428	56	22,329	3,555	1,014,460	6	6,417

增減變動說明：108 年因持續在台灣展店以及海外加盟代理，因此內外銷金額同步增加。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員工	357	389	356
	間接員工	600	562	528
	合計	957	951	884
平均年歲		24.03	24.18	24.30
平均服務年資		1.03	1.25	1.36
學歷分 布比率	博士	-	-	-
	碩士	0.73%	0.63%	0.79%
	大專	41.59%	33.33%	30.88%
	高中	57.16%	64.14%	65.62%
	高中以下	0.52%	1.89%	2.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1)最近二年度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無。

(2)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如旅遊、年節禮金、慶生活動等，另有福利補助金之申請，如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更有員工教育訓練、社團活動、員工分紅等福利措施。此外，另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及旅遊平安險等措施，提供員工更高的生活保障。

(2)進修及訓練：

依本公司人力資源計畫安排各項訓練課程與考核，以培養工作技能與管理職能。

A.餐廳同仁：依公司規劃安排門市人員進行各項訓練課程及考核，培養工作技能及管理職能。訓練部依門市人員不同職等提供產品製作、食品安全、顧客關係、意外事件處理及損益分析等課程，門市人員訓練規劃係由初期學習產品製作到獨立管理門市食品安全，中階幹部則應學習建立良好顧客關係等，營運主管須可擬定行單一門店訓練計畫並確實執行。本公司已規劃完備的訓練時程表，內含訓練者工具及考核檢定方式，確定門市各職級員工皆具備應有之職能，進而提供顧客最完善的服務。

B.總部同仁：依工作需求，實施內、外訓等各項訓練課程。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及增進工作效率，已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按月提撥退休金到勞保局之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後可享有各項社會福利。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雙方並依照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及各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因重大勞資糾紛事件而致產生遭受重大損失，且對本公司之營運亦未造成重大影響。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2.閒置不動產及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本公司為餐飲服務業，並非製造業工廠型態，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9年6月30日；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 成	資 本 帳 價 面 值	投 資 股 份		股 淨 權 值	市 價	會 計 處 理 方 法	最 近 年 度 (1 0 9) 投 資 報 酬		持 有 公 司 股 份 數 額
				股 數	股 權 比 例				投 資 (損) 益	分 配 股 利	
KINGZA HK LIMITED	轉投資控股公司	36,246 (USD 1,200 仟元)	15,779	註	100%	15,779	-	權益法	39	-	-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直營及加盟	35,886 (USD 1,190 仟元)	15,902	註	100%	15,902	-	權益法	39	-	-

註：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 事、監 察 人、經 理 人 及 直 接 或 間 接 控 制 事 業 之 投 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KINGZA HK LIMITED	-	100%	-	-	-	100%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註：非股份制，為出資額比例。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品牌代理合約	ATOM Food International Pte. Ltd. アトム株式会社	105 年~125 年	杏子豬排台灣區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合約	保密條款、競業禁止
品牌代理合約	深圳探魚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106/1/1~110/12/31	探魚台灣區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合約	保密條款、競業禁止
品牌代理合約	Eat & Co Limited	105 年~110 年	王將台灣區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合約	保密條款、競業禁止
品牌代理合約	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	105/7/29~130/7/31	段純貞台灣區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合約	保密條款、競業禁止
品牌代理合約	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	106/5/8~116/5/7	段純貞大陸區(限上海/北京/廣州)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合約	無
品牌代理合約	GOLIP CO., LTD.	107/5/25~117/5/24	京都勝牛台灣區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合約	保密條款、競業禁止
品牌代理合約	綠洲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8/4/22~113/4/21	太陽蕃茄台灣區品牌授權及技術移轉合約	保密條款、競業禁止
品牌代理合約	GOLIP CO., LTD.	108/6/21~118/6/20	京都勝牛香港區域特許加盟合約	保密條款、競業禁止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劃均已實際完成，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日未逾三年者，有 105 年 8 月受讓他公司營業價值發行新股計劃，以及 106 年 5 月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共計 2 次，茲就前各次增資計劃內容、執行情形及預計效益是否顯現，說明如下：

(一) 105 年 8 月受讓他公司營業價值發行新股計劃，其計劃及執行情形如下：

1. 計劃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5 年 8 月 29 日經授中字第 10534294830 號。
- (2) 受讓資產名稱、數量及對象：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將「銀座杏子日式豬排」部門之相關營運(含資產及負債)分割予本公司概括承受，淨營業價值為 122,452 千元，交易對價為本公司發行普通股 11,700 千股予六角國際。
- (3) 分割基準日：105 年 8 月 1 日。
- (4)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本公司受讓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銀座杏子日式豬排部門，係為健全本公司營運發展、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需要，並規劃進行未來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之事宜。

2. 執行情形

本公司受讓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營業價值發行新股案以 105 年 8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並於 105 年 8 月 29 日經授中字第 10534294830 號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完竣。

3. 執行效益

本公司 105 年度受讓六角國際事業(股)公司銀座杏子日式豬排部門之營業價值後，並於 106 年度陸續引進段純貞、王將及探魚品牌授權，本公司持續朝向多品牌及連鎖化經營策略，由營運初期的小額虧損，至 106 年已由虧轉盈，足以顯示分割受讓效益已充分顯現。

(二) 106 年 5 月辦理之現金增資，其計劃及執行情形如下：

1. 計劃內容

-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19 日經授中字第 10633279820 號。
- (2) 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252,000 千元
-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8,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

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4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252,000 千元。

- (4) 資金運用計畫及進度：充實營運資金，106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
- (5)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此次增資計畫用以挹注公司營運資金之需求，以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成長並改善財務結構，使財務調度更為靈活，藉以提升公司競爭力及降低營運風險。
- (6) 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不適用。
- (7) 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 執行情形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 及改進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千元)	預計	252,000	已依計畫進度執行完成
		實際	252,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3. 執行效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增資前)	106 年度 (增資後)
流動資產			48,666	217,480
流動負債			62,010	138,296
負債總額			62,010	138,302
利息費用			5	110
營業收入			212,148	749,534
每股盈餘(元)			(0.65)	0.75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54%	25.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5.89%	161.0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8.48%	157.26%
	速動比率		77.41%	143.63%

本次計畫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業於 106 年第二季執行完畢，由上表可知本公司 106 年底增資後之負債占資產比率為 25.93%，相較 105 年底增資前已有下降，其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增資前之 105.89%、78.48%及 77.41%上升至 161.08%、157.26%及 143.63%，顯示本公司增資後之財務指標較增資前已逐步改善，故本次增資效益應有合理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 資金來源：

1. 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以下同) 10,000 仟元。

2. 資金來源：

(1)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暫定發行價格為每股 10 元，預計募集資金總金額為 10,000 仟元。

(2)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其差額本公司將以自有資金或其他方式支應；而若募集資金增加時，則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之用。

3. 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 年第四季	10,000	10,000
合計		10,000	10,000

4.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此次增資計畫用以挹注公司營運資金之需求，以因應營運規模持續成長並改善財務結構，使財務調度更為靈活，藉以提升公司競爭力及降低營運風險。

(二) 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不適用。

(三) 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 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 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 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 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 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

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可行性

(1) 法定程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業經 109 年 10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故本次現金增資募集資金之計畫於法令程序應屬適法可行。

(2) 資金募集方式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預計募集資金總金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總數 15%，計 150 仟股由員工認購，其餘 85% 計 850 仟股由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原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自行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一整股認購，其放棄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董事長另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足。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及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故本公司本次資金募集計畫之完成，應屬可行。

(3) 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預計募集資金總金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本次募集資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 109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集後，應可依計畫於 110 年第一季用於充實營運資金，故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募集完成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

2. 本次計畫之必要性

降低財務負擔之營運資金需求

本公司為改善營運虧損情形而備有健全營運計畫，而在執行此健全營運計畫之下，若透過向金融機構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均將可能造成本公司財務負擔，故本公司透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充實營運資金，將有助於本公司執行健全營運計畫之所需且能降低財務負擔。

3. 本次增資計畫之合理性

(1) 本次資金運用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計畫，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募集之總金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本計畫於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後，即辦理資金募集程序，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原股東及員工繳款

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09 年第四季完成資金募足後，旋即於 110 年第一季供本公司營運資金所用，故本次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尚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預計募集資金總金額為新台幣 10,000 仟元，其主要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增加對營運資金之需求，可降低向金融機構或非金融機構借款之需求及所衍生之財務負擔，且對本公司長期業務發展具有正面之助益，進而降低營運風險，並有效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及提高自有資金比率，如下表，故預計其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項目		籌資前 (108 年度)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8.64	57.27
	長期資金/不動產、 廠商及設備比率	199.50	204.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4.96	77.38
	速動比率	69.08	71.30

4.分析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本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本公司屬公開發行公司，主要籌資工具有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或普通公司債)與金融機構融資借款等，以下針對股權及債權之籌資方式分析如下表：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 可改善財務結構，降低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 2. 目前市場普遍之金融商品，投資者接受程度較高，資金募集計畫較能順利進行。 3. 增加自有資金可加強對同業之競爭力，避免營運風險。 4. 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10%~15%，員工成為公司股東，可提高員工對公司之認同感及向心力。 5. 無需面臨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1. 獲利水準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稀釋，公司經營階層承受壓力高。 2. 對於股權較不集中的公司，其經營權較易受威脅。
可轉換公司債	1. 因票面利率較低，現金流出較少。 2. 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降低。 3. 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故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避免到期資金贖回壓力，亦可避免	1. 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 2. 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 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股權遭稀釋。	
普通公司債	1. 每股盈餘未有致稀釋之虞。 2. 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影響。 3. 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 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 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 債期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
銀行借款	1. 資金挹注能暫時解決公司現金需求。 2. 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以較少之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3. 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手續較為簡單。 4. 利息有節稅效果。	1. 利息負擔沈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 使財務結構惡化，不利公司經營。 3. 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4. 金額較大時，常需提供大量擔保品設定予金融機構。

由上表可得知，就各項籌資方式來支應本次計畫內所需之資金進行比較，採舉債方式將造成公司利息支出之負擔及侵蝕公司整體獲利，故為降低公司利息負擔，現金增資為較適宜之方式。

(2)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若以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增加之股數占申報時之股本而言，辦理現金增資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稀釋比例為 5.88% (10,000 仟股/(10,000 仟股+160,000 仟股))；而以銀行借款或辦理公司債籌措現金，將使本公司利息費用增加而影響損益達成情形，且負債比率將隨之攀升，導致財務結構惡化及營運風險提高，因此以現金增資方式籌措資金，雖對每股盈餘稀釋產生影響，惟應為本公司較適當的資金來源。

3. 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 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係依證券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十七條之規定，無需辦理對外公開承銷。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暫定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主係考量目前資本市場整體現況、未來經營績效及投資人投資意願，而經本公司 109 年 10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預計募集資金總金額為 10,000 仟元。

(十) 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 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事項：不適用。
2. 轉投資其他公司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 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 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 資金之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0 年第一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9 年第四季	10,000	10,000
合計		10,000	10,000

B.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公司擬於募集完成後即投入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成長所增加對營運資金之需求，達到強化財務結構並增加資金運用之靈活度，提高市場競爭力，降低營運風險；故本次現金增資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提高自有資金比率均有正面之助益。

C.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109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156,303	120,343	96,588	86,753	76,735	91,979	71,233	79,822	115,039	114,796	116,566	91,021	1,217,177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75,660	57,564	72,295	43,091	30,050	75,873	73,126	78,795	76,384	67,730	68,000	68,000	786,568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100	506	160	150	7,183	191	4,559	3,795	212	80	80	80	17,095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75,760	58,070	72,455	43,241	37,232	76,064	77,684	82,590	76,596	67,810	68,080	68,080	803,663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項付現	38,685	47,448	38,215	25,161	25,715	22,478	34,876	34,874	39,592	34,065	34,065	34,065	409,238
薪資付現	30,973	28,590	24,797	22,390	21,096	22,610	24,162	25,373	26,929	25,373	25,373	25,373	303,038
租金支出	3,496	3,532	3,803	3,435	3,665	3,342	3,504	3,233	3,238	3,238	3,238	3,238	40,962
權利金支出	2,741	826	0	1,918	0	0	508	1,549	0	0	3,685	0	11,227
利息費用及其他支出	5,824	1,429	5,474	355	1,513	8,359	6,045	2,316	7,081	3,365	7,265	3,365	52,390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81,720	81,825	72,290	53,259	51,988	56,789	69,095	67,345	76,839	66,040	73,625	66,040	816,85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6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111,720	111,825	102,290	83,259	81,988	86,789	99,095	97,345	106,839	96,040	103,625	96,040	1,176,855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6)=(1)+(2)-(5)	120,343	66,588	66,753	46,735	31,979	81,253	49,822	65,068	84,796	86,566	81,021	63,061	843,985
融資淨額													
現金增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00)	0	(10,000)	0	30,000	(40,021)	0	19,971	0	0	(20,000)	0	(50,05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融資淨額合計(7)	(30,000)	0	(10,000)	0	30,000	(40,021)	0	19,971	0	0	(20,000)	0	(50,05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120,343	96,588	86,753	76,735	91,979	71,233	79,822	115,039	114,796	116,566	91,021	93,061	1,153,935

110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93,061	114,339	104,216	105,694	130,071	123,849	106,586	102,063	96,341	107,118	121,996	98,673	1,304,008
加：非融資性收入													
應收款項收現	96,000	60,000	74,100	87,200	66,400	52,460	93,700	66,500	84,400	80,000	50,300	86,800	897,860
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80	960
非融資性收入合計(2)	96,080	60,080	74,180	87,280	66,480	52,540	93,780	66,580	84,480	80,080	50,380	86,880	898,820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款項付現	36,065	38,065	32,065	31,065	36,065	33,065	40,065	41,065	38,065	31,065	32,065	37,065	425,777
薪資付現	33,500	26,500	26,500	26,500	26,500	26,500	27,500	27,500	27,500	27,500	27,500	27,500	331,000
租金支出	3,238	3,238	3,238	3,238	3,238	3,238	3,238	3,238	3,238	3,238	3,238	3,238	38,853
權利金支出	4,100	1,000	0	4,100	0	1,000	4,100	1,000	0	4,100	0	1,000	20,400
利息費用及其他支出	7,900	3,400	6,900	3,000	6,900	3,000	7,400	4,500	6,900	4,300	6,900	3,000	64,100
非融資性支出合計(3)	84,803	72,203	68,703	67,903	72,703	66,803	82,303	77,303	75,703	70,203	69,703	71,803	880,13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1,000	372,000
所需資金總額 (5)=(3)+(4)	115,803	103,203	99,703	98,903	103,703	97,803	113,303	108,303	106,703	101,203	100,703	102,803	1,252,131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 餘額(6)=(1)+(2)-(5)	73,339	71,216	78,694	94,071	92,849	78,586	87,063	60,341	74,118	85,996	71,673	82,751	950,697
融資淨額													
現金增資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0,000	0	0	10,000	0	0	(20,000)	0	0	10,000	0	0	10,00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融資淨額合計(7)	10,000	0	0	10,000	0	0	(20,000)	0	0	10,000	0	0	10,000
期末現金餘額 (8)=(1)+(2)-(3)+(7)	114,339	102,216	109,694	135,071	123,849	109,586	98,063	91,341	105,118	126,996	102,673	113,751	1,332,697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 109 及 110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係根據目前本公司收付款條件及未來預估銷售情形編製。本公司分為百貨店及街邊店，與百貨店於對帳完成開立發票後收款，應收帳款之收款天數約為 15 天至 45 天；街邊店則為當期收款，故應收款項收現天數之編製基礎係以上述基礎推估。而本公司應付款項付款天數大部分為 20 天至 50 天，故應付款項付款天數之編製基礎係以上述基礎推估。

綜上所述，本公司依據上述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政策為基礎編製 109 及 110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其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目前未有開店計畫，故短期未有大額資本支出情事。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增資前 (108 年度)	增資後(預估)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8.64	57.2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4.96	77.38
	速動比率	69.08	71.30
槓桿度	財務槓桿度	0.86	0.88

註 1：108 年度係依據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告)。

註 2：增資後係以 108 年度財務報表加上現金增資金額後估算。

就財務結構而言，本公司 108 年度之負債比率為 58.64%；流動比率為 74.96%；速動比率為 69.08%，而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充實營運資金後，自有資金水位將可提升，預估負債比率將會下降至 57.27%，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亦將提升至 77.38%及 71.30%，對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具有正面助益。

就財務槓桿操作而言，須考慮財務結構之安全性及資金之流動性與週轉性，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以償還銀行借款將可節省利息支出，且預計營收成長之情形下，對維持適當之財務槓桿度有正面助益。

綜上，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所需資金，除可獲得長期且穩定之資金，以增加營運發展之競爭力外，更可改善本公司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金比率及償債能力，進而降低本公司之財務風險，故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預計募集資金 10,000 仟元，應能儲備更充足之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之長期發展。

D.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本公司預期未來營運計畫之推行下，若能獲得長期且穩定之營運資金，將可增加本公司營運計畫執行之有效性，且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將有助於降低本公司財務負擔，並強化財務結構之穩健性及營運成長性，故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充實營運資金，應具有其合理性與必要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其及效益達成情形：不適用。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不適用。

4.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或承攬工程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5.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不適用。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2)	106 年度 (註 2)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3,000	48,666	217,480	207,544	256,5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6,040	245,276	238,233	206,887
使用權資產		-	-	-	-	196,419
無形資產		-	14,456	29,942	32,961	37,244
其他資產		-	5,726	40,679	37,500	36,224
資產總額		3,000	184,888	533,377	516,238	733,3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	62,010	138,296	184,253	320,669
	分配後	33	62,010	138,296	184,253	320,669
非流動負債		-	-	6	3,802	109,4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	62,010	138,302	188,055	430,124
	分配後	33	62,010	138,302	188,055	430,12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67	122,878	395,075	328,183	303,236
股本	分配前	3,000	12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分配後	3,000	12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資本公積		-	6,279	79,643	80,902	81,6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	(3,401)	15,171	(52,617)	(77,636)
	分配後	(33)	(3,401)	8,254	(52,617)	(77,636)
其他權益		-	-	261	(102)	(72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67	122,878	395,075	328,183	303,236
	分配後	2,967	122,878	389,675	328,183	303,236

註 1：本公司 104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6 年度始有轉投資事業，故 104 及 105 年度為個別財務資料，106 年度起為合併財務資料。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2)	106 年度 (註 2)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	212,148	749,534	971,757	1,020,877
營業毛利	-	98,367	363,306	422,135	449,277
營業損益	(33)	(3,493)	21,887	(61,469)	(23,4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5	238	(245)	(1,735)
稅前淨利	(33)	(3,368)	22,125	(61,714)	(25,1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3)	(3,368)	22,125	(61,714)	(25,16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33)	(3,368)	18,572	(62,388)	(25,0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261	(363)	(6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	(3,368)	18,833	(62,751)	(25,64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3)	(3,368)	18,572	(62,388)	(25,01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3)	(3,368)	18,833	(62,751)	(25,6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11)	(0.65)	0.75	(2.08)	(0.83)

註 1：本公司 104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6 年度始有轉投資事業，故 104 及 105 年度為個別財務資料，106 年度起為合併財務資料。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2)	106 年度 (註 2)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3,000	48,666	196,162	190,676	240,1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6,040	229,931	238,196	206,860
使用權資產		-	-	-	-	196,419
無形資產		-	14,456	29,942	32,961	37,244
其他資產		-	5,726	70,382	54,118	52,393
資產總額		3,000	184,888	526,417	515,951	733,0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3	62,010	131,336	183,966	320,389
	分配後	33	62,010	131,336	183,966	320,389
非流動負債		-	-	6	3,802	109,4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	62,010	131,342	187,768	429,844
	分配後	33	62,010	131,342	187,768	429,8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967	122,878	395,075	328,183	303,236
股本	分配前	3,000	3,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分配後	3,000	3,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資本公積		-	6,279	79,643	80,902	81,6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	(3,401)	15,171	(52,617)	(77,636)
	分配後	(33)	(3,401)	8,254	(52,617)	(77,636)
其他權益		-	-	261	(102)	(72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967	122,878	395,075	328,183	303,236
	分配後	2,967	122,878	389,675	328,183	303,236

註 1：本公司 104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6 年度始有轉投資事業，故 104 及 105 年度為個別財務資料，106 年度起為合併財務資料。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註 1)	105 年度 (註 2)	106 年度 (註 2)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業收入	-	212,148	748,474	949,243	1,020,877
營業毛利	-	98,367	361,908	420,358	449,342
營業損益	(33)	(3,493)	25,200	(47,092)	(23,160)
營業外 收入及支出	-	125	(3,075)	(14,622)	(2,000)
稅前淨利	(33)	(3,368)	22,125	(61,714)	(25,16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33)	(3,368)	22,125	(61,714)	(25,16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33)	(3,368)	18,572	(62,388)	(25,019)
本期其他 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261	(363)	(627)
本期綜合總 損益總額	(33)	(3,368)	18,833	(62,751)	(25,64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3)	(3,368)	18,572	(62,388)	(25,01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3)	(3,368)	18,833	(62,751)	(25,64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	(0.65)	0.75	(2.08)	(0.83)

註 1：本公司 104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6 年度始有轉投資事業，故 104 及 105 年度為個別財務資料，106 年度起為合併財務資料。

(二) 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年度	-(註)	-(註)	-(註)
105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6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韋亮發、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7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政俊、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邱政俊、莊碧玉	無保留意見

註：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設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為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機制，以維持會計師之獨立性，各年度更換會計師如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更換原因說明
106年度	韋亮發、簡明彥	內部調整
107年度	邱政俊、韋亮發	內部調整
108年度	邱政俊、莊碧玉	內部調整

(四) 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註 1)	33.54	25.93	36.43	58.6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5.89	161.08	139.35	199.4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8.48	157.26	112.64	80.02
	速動比率		77.41	143.63	101.89	74.12
	利息保障倍數		(672.60)	202.14	(221.79)	(5.7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03	16.21	13.03	13.26
	平均收現日數		26.02	22.51	28.01	27.52
	存貨週轉率(次)		-	63.87	38.99	34.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23	12.06	12.44	11.02
	平均銷貨日數		-	5.71	9.36	10.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66	4.15	4.02	4.59
	總資產週轉率(次)		2.26	2.09	1.85	1.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8)	5.20	(11.85)	(3.53)
	權益報酬率(%)		(5.35)	7.17	(17.25)	(7.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81)	7.38	(20.57)	(8.39)
	純益率(%)		(1.59)	2.48	(6.42)	(2.45)
	每股盈餘(元)		(0.65)	0.75	(2.08)	(0.8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7.68	56.00	34.50	64.0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1.62	56.54	53.06	94.16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60	17.20	14.84	47.0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09)	7.92	(10.82)	(29.78)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0	0.86

說明：最近二年度(107年及108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20%者)

-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主因108年度增加短期借款及提列IFRS16租賃負債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因108年度提列IFRS16租賃負債所致。
- 3.流動比率：主因108年度增加短期借款及提列IFRS16租賃負債所致。
- 4.速動比率：主因108年度增加短期借款及提列IFRS16租賃負債所致。
- 5.利息保障倍數：主因108年度當期虧損較107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6.存貨週轉率：主係本期銷售成長使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7.資產報酬率：主因108年度當期虧損較107年度虧損減少及提列IFRS16使用權資產所致。
- 8.權益報酬率：主因108年度當期虧損較107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9.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因108年度當期虧損較107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10.純益率：主因108年度當期虧損較107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11.每股盈餘：主因108年度當期虧損較107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12.現金流量比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7年度增加所致。
- 1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7年度增加所致。
- 14.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107年度增加所致。
- 15.營運槓桿度：主因108年度當期虧損較107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註1：本公司於104年12月14日設立，故不適用。

註2：本公司104年度並無轉投資事業，故無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註3：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10	33.54	24.95	36.39	58.6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05.89	171.83	139.37	199.5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0.91	78.48	149.36	103.65	74.96
	速動比率		90.91	77.41	138.79	92.95	69.08
	利息保障倍數		-	(672.60)	202.14	(221.79)	(5.7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14.03	16.21	13.15	14.10
	平均收現日數		-	26.02	22.52	27.75	25.88
	存貨週轉率(次)		-	-	74.10	40.03	34.7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9.23	13.26	12.83	11.07
	平均銷貨日數		-	-	4.93	9.12	10.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3.66	4.33	4.06	4.59
	總資產週轉率(次)		-	2.26	2.10	1.82	1.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20)	(3.58)	5.25	(11.93)	(3.53)
	權益報酬率(%)		(2.22)	(5.35)	7.17	(17.25)	(7.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0)	(2.81)	7.38	(20.57)	(8.39)
	純益率(%)		-	(1.59)	2.48	(6.57)	(2.45)
	每股盈餘(元)		(0.11)	(0.65)	0.75	(2.08)	(0.8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7.68	61.22	34.90	63.0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91.62	52.95	56.11	97.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7.60	17.84	15.63	46.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0)	(13.09)	7.00	(13.90)	(33.0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0.99	0.86

說明：最近二年度(107 年及 108 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變動達 20%者)

- 1.負債占資產比率：主因 108 年度增加短期借款及提列 IFRS16 租賃負債所致。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因 108 年度提列 IFRS16 租賃負債所致。
- 3.流動比率：主因 108 年度增加短期借款及提列 IFRS16 租賃負債所致。
- 4.速動比率：主因 108 年度增加短期借款及提列 IFRS16 租賃負債所致。
- 5.利息保障倍數：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6.存貨週轉率：主係本期銷售成長使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 7.資產報酬率：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及提列 IFRS16 使用權資產所致。
- 8.權益報酬率：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9.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10.純益率：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11.每股盈餘：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12.現金流量比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7 年度增加所致。
- 13.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7 年度增加所致。
- 14.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7 年度增加所致。
- 15.營運槓桿度：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註1：本公司於104年12月14日設立，故不適用。

註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所列：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 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本公司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如下表：

1. 合併財務報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流動資產	207,544	40%	256,586	35%	49,042	23.63%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233	46%	206,887	28%	(31,346)	(13.16%)	2
無形資產	32,961	7%	37,244	5%	4,283	12.99%	3
使用權資產	-	-	196,419	27%	196,419	-	4
短期借款	50,000	10%	80,000	11%	30,000	37.50%	5
租賃負債-流動	-	-	96,912	13%	96,912	-	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105,055	14%	105,055	-	4
保留盈餘	(52,617)	(10%)	(77,636)	(11%)	(25,019)	47.55%	6
營業損益	(61,469)	(6%)	(23,425)	(3%)	38,044	61.89%	6
稅前淨損	(61,714)	(6%)	(25,160)	(3%)	36,554	59.23%	6
本期淨損	(62,388)	(6%)	(25,019)	(3%)	37,369	59.90%	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751)	(6%)	(25,646)	(3%)	37,105	59.13%	6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1：主因 108 年度現金增加所致。							
2：主因 108 年度展店速度減緩，加上既有資產提列折舊。							
3：主因取得品牌特許權所致。							
4：主因 108 年度起適用 IFRS16 租賃會計所致。							
5：主因 108 年度短期資金需求，借款增加。							
6：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 個體財務報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8 度		增減變動		說 明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1)	金額	%(註 2)	
流動資產	190,676	37%	240,164	33%	49,042	25.95%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196	46%	206,860	28%	(31,346)	(13.16%)	2
無形資產	32,961	7%	37,244	5%	4,283	12.99%	3
使用權資產	-	-	196,419	27%	196,419	-	4
短期借款	50,000	10%	80,000	11%	30,000	37.50%	5
租賃負債-流動	-	-	96,912	13%	96,912	-	4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105,055	14%	105,055	-	4
保留盈餘	(52,617)	(10%)	(77,636)	(11%)	(25,019)	47.55%	6
營業損益	(47,092)	(5%)	(23,160)	(3%)	23,932	50.82%	6
稅前淨損	(61,714)	(7%)	(25,160)	(3%)	36,554	59.23%	6
本期淨損	(62,388)	(7%)	(25,019)	(3%)	37,369	59.90%	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2,751)	(7%)	(25,646)	(3%)	37,105	59.13%	6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1：主因 108 年度現金增加所致。							
2：主因 108 年度展店速度減緩，加上既有資產提列折舊。							
3：主因取得品牌特許權所致。							
4：主因 108 年度起適用 IFRS16 租賃會計所致。							
5：主因 108 年度短期資金需求，借款增加。							
6：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件一。

2.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件二。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 107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件三。

2.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件四。

(三)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請詳附件五。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 期後事項：無。

(四) 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 財務狀況：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207,544	256,586	49,042	23.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233	206,887	(31,346)	(13.16%)
無形資產	32,961	37,244	4,283	12.99%
其他資產	37,500	36,224	(1,276)	(3.40%)
資產總額	516,238	733,360	217,122	42.06%
流動負債	184,253	320,669	136,416	74.04%
非流動負債	3,802	109,455	105,653	2,778.88%
負債總額	188,055	430,124	242,069	128.72%
股 本	300,000	300,000	-	-
資本公積	80,902	81,601	699	0.86%
保留盈餘	(52,617)	(77,636)	(25,019)	47.55%
其他權益	(102)	(729)	(627)	614.71%
非控制權益	-	-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權益總額	328,183	303,236	(24,947)	(8.23%)
107~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針對金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				
1.流動資產：主因 108 年度現金增加所致。				
2.資產總額：主因 108 年度提列 IFRS16 使用權資產所致。				
3.流動負債：主因 108 年度增加短期借款及提列 IFRS16 租賃負債所致。				
4.非流動負債：主因 108 年度提列 IFRS16 租賃負債所致。				
5.負債總額：主因 108 年度增加短期借款及提列 IFRS16 租賃負債所致。				
6.保留盈餘：主因 108 年度當期虧損較 107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二) 財務績效：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971,757	1,020,877	49,120	5.05%
營業成本	549,622	571,600	21,978	4.00%
營業毛利	422,135	449,277	27,142	6.43%
營業費用	468,167	471,981	3,814	0.81%
營業利益	(61,469)	(23,425)	38,044	(61.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5)	(1,735)	(1,490)	608.16%
稅前淨利	(61,714)	(25,160)	36,554	(59.23%)
所得稅費用	674	(141)	(815)	(120.92%)
稅後淨利	(62,388)	(25,019)	37,369	(59.90%)
107~10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20%以上或金額達一仟萬元)：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主因108年度營運體質持續優化與改造，較107年度虧損減少。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係依照過去經營績效及未來展店計畫，訂定年度銷售目標。未來展店計畫依市場狀況審慎評估，所需資金除了由營運獲利產生外，亦可透過合適之舉債及增資來因應。

(三) 現金流量：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最近年度(108 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	全年來自營	全年其他活動	預計現金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	-------	--------	------	--------------

現金餘額	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之現金流量	剩餘(不足)數額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2,860	205,291	(134,998)	-	-	-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營運活動之現金淨流入主係因營收成長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 其他活動(投資及籌資活動)：本公司 108 年度因新設門市導致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籌資活動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現金流出，致全年其他活動產生現金淨流出。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可支應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故資金尚無流動性不足的情形。

3. 未來一年(109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7,958	132,000	45,000	-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收成長，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增加。
- (2)其他活動(投資及籌資活動)：因應展店需求動支銀行授信額度。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主要為新展店添置營業器具及租賃改良，係以自有資金或銀行融資支應，對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本公司對於海外轉投資事業之財務業務管理政策，係以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相關管理辦法為主軸作為管理海外轉投資事業財務業務之依據，並依「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及「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作為轉投資事業經營管理之依循規範，並依循「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範，執行對轉投資事業之監督及管理作業。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	政策	108 年度認列(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KINGZA HK LIMITED	控股公司	171	為控股公司，主要係認列子公司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之投資損益	-

王座餐飲管理 (上海)有限公司	拓展大陸 市場	283	主要係目前仍處於營運初期	營運初期，努力提升銷售業績以改善獲利
--------------------	------------	-----	--------------	--------------------

2.其他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 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一)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無。
- (二) 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 (三)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7 頁。
- (四)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參閱第 68 頁。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此情事。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發行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不適用。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第69頁至第70頁。
- 二、公司章程(含新舊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71頁至第76頁。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第77頁。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耀輝 簽章

總經理：王耀輝 簽章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合計新臺幣 10,000,000 元，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現金增資之情事。

此 致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0 月 26 日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第二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

開會地點：台灣大學竹北分部碧禎館一樓 107 會議室(新竹縣竹北市莊敬一路 88 號)

會議主席：王耀輝董事長

出席董事：王耀輝(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子恒(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漢彬(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柏鋆、湯鵬縉、黃精培、莊銘鴻

列席人員：財務長林照峰、會計主任施慧姍、稽核專員黃琦歲

記 錄：黃琦歲



開會程序：

壹、宣佈開會

貳、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請參閱上次會議紀錄，附件一。。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109 年度最近期財務報告。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109 年度最近期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參、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預定討論事項：

第一案：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

1. 為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擬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以下同)10,000,000 元，發行新股 1,000,000 股，每股按面額 10 元發行。本次發行之新股除依公司法規定保留 15% 由員工認購外，其餘由股東按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員工及股東認購不足部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
2. 本次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已發行股份相同。
3. 擬訂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為認股權利基準日，民國 109 年 11 月 20 日至 11 月 24 日為員工及原股東認股期間，民國 109 年 11 月 25 日至 12 月 25 日為員工及原股東股款繳納期間，員工及原股東未於前述認股期間認購或聲明放棄認購者，視同

放棄認購權利，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特定人認繳股款期限至民國 109 年 12 月 29 日止，必要時得延長之。

4. 擬訂定民國 109 年 12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以上增資時程如因客觀事實需要而有必要調整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5. 本公司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70,000,000 元，分為 17,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6.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7. 提請 核議。

決議：修正第 3 項之文字：民國 109 年 11 月 20 日至 11 月 24 日為「員工及原股東認股期間」，修正「停止過戶期間」，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決議修正通過。

第二案：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

1. 依公司法第 32 條規定「經理人不得兼任其他營利事業之經理人，並不得自營或為他人經營同類之業務，但經依公司法第 29 條第 1 項規定者，不在此限」。
2. 擬提請董事會許可解除林照峰財務長競業禁止之限制，解除內容如下：

經理人姓名	解除競業禁止之公司名稱及擔任職務
林照峰	璞石晶華有限合夥基金公司 合夥人

3. 提請 核議。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擬追認國泰世華銀行授信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

1. 本公司因應營運業務需求，擬追認國泰世華銀行授信案一年，融資條件如下表：

銀行	額度	利 率	用途	期限	備註
國泰世華	新台幣 3,000 萬(循環動用)	逐筆議價利率(國泰世華定儲利率指數-月變動加 0.75%)	營運週轉	一年 109/10/11- 110/10/11	續約

2. 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與該銀行簽立有關契約及辦理必要之手續。
3. 本案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
4. 提請 核議。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伍、散 會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二、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三、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四、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五、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六、F201070 花卉零售業
- 七、F101100 花卉批發業
- 八、F106050 陶瓷玻璃器皿批發業
- 九、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十、F102050 茶葉批發業
- 十一、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十二、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十三、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十四、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十五、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十六、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十七、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十八、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十九、F501030 飲料店業
- 二十、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二十一、F501060 餐館業
- 二十二、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二十三、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二十四、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二十五、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二十六、C104020 烘培炊蒸食品製造業
- 二十七、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 為達成多角化經營之目標，本公司轉投資其他公司之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之限制。

- 第 四 條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或投資關係，得經董事會同意對外為背書保證，其作業程序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處理。
- 第 五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縣，並得視實際需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於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支機構。
- 第 六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 二 章 股 份

- 第 七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元，分為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新台幣參仟萬元，分為參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餘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第 八 條 本公司股票應編號及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就發行新股之總數合併印製，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保管；本公司已發行之股份，亦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機構登錄。
- 第 九 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
股東應將其姓名或名稱、住所或居所及股數、股票號碼通知本公司記入股東名簿，並將印鑑卡送交本公司存查。法人股東亦得要求登記其代表人印鑑送交本公司存查。
- 第 十 條 股東所存印鑑有滅失時，應具保向本公司聲請更換新印鑑，並自行登載本公司所在地通行日報公告作廢，方可更換新印鑑。
- 第 十一 條 股份轉讓應由轉讓人與受讓人填具申請書並署名蓋章，向本公司申請過戶，非經記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不得以其轉讓對抗本公司。
- 第 十二 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票公開發行後為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股票公開發行後為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 第 十三 條 本公司其他有關股票事務之處理辦法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本公司相關股務處理，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之法令規定辦理。

第 三 章 股 東 會

- 第 十四 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 一、 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公司法規定召集之。

第十五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二十日前(股票公開發行後為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日前(股票公開發行後為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 (刪除。)

第十七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本公司股票於上市(櫃)期間，召開股東會時，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一規定，將電子方式列為股東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

第十八條 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九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加蓋留存本公司之印鑑，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公司。如有重覆時以先送達者為有效，但聲明撤銷前委託書者不在此限。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前兩項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之。

第二十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股東會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開會時，以該召集權人為主席，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第二十一條 股東會議事錄其製作、分發及保存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前項議事錄之分發，於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二十二條 (刪除。)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監察人二至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設置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二人，且不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均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得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本公司自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起，有關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任期內停止適用，並由審計委員會及其成員負責執行相關法令及本章程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本公司上市(櫃)期間，董事及監察人之選任方式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選任董事及監察人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

第二十五條 (刪除。)

第二十六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代表本公司，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如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擔任主席。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八條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畫面為之，則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

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二十九條 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前開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董事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時，應於每次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

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前開代理，應向主管機關申請登記始生效力，變更時亦同。

第三十條 (刪除。)

第三十一條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但無表決權。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五章 會 計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每屆會計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由董事會依照公司法規定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三十四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至少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三十五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依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當年度虧損或以往年度尚有盈餘時，得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惟當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即可分配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低於本公

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分派股息或紅利與股東；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百分之三十。

前述股利發放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公司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第三十六條 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執行其職務時，得支給報酬，其數額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決定之。又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充任經理人或職工者概視同一般之職工支領薪資。

本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六章 附 則

第三十七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三十八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之。

第三十九條 本章程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5 日訂立。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9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9 日。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耀輝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累積虧損	\$ (79, 153, 323)
本期淨利(損)	(65, 284, 603)
截至本期待彌補之累積虧損	<u>\$ (144, 437, 926)</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u>\$ (144, 437, 926)</u></u>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嫻



附件一

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自強五路 239 號 2 樓之 1
電話：(03)550166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3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3~45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二六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5~46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50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47、50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42、51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47~49		二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耀 輝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章 亮 發

章 亮 發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7 日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2,860	20	\$	127,958	24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七）		82,233	16		61,769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二五）		-	-		445	-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七）		446	-		1,13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二五）		-	-		7,320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192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16,094	3		12,09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719	1		6,76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07,544</u>	<u>40</u>		<u>217,480</u>	<u>41</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五及二六）		238,233	46		245,276	46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32,961	7		29,942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54	-		8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二五）		37,346	7		39,843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08,694</u>	<u>60</u>		<u>315,897</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16,238</u>	<u>100</u>		<u>\$ 533,3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50,000	10	\$	-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48,954	9		38,260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	-		1,12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83,042	16		91,549	1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	-		4,38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2,257	-		2,97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84,253</u>	<u>35</u>		<u>138,296</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80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	-		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802</u>	<u>1</u>		<u>6</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88,055</u>	<u>36</u>		<u>138,302</u>	<u>26</u>
	權益（附註四、九及十七）						
3100	普通股		300,000	58		300,000	56
3200	資本公積		80,902	16		79,643	15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17	-		-	-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	54,134)	(10)		15,171	3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總計	(	52,617)	(10)		15,171	3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2)	-		261	-
3XXX	權益總計		<u>328,183</u>	<u>64</u>		<u>395,075</u>	<u>7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16,238</u>	<u>100</u>		<u>\$ 533,3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林子恒



會計主管：施慧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損失) 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十八及二五)	\$ 971,757	100	\$ 749,534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八、十九及二五)	<u>549,622</u>	<u>56</u>	<u>386,228</u>	<u>52</u>
5900	營業毛利	<u>422,135</u>	<u>44</u>	<u>363,306</u>	<u>48</u>
	營業費用 (附註四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408,542	42	304,086	40
6200	管理費用	57,698	6	36,61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27</u>	<u>-</u>	<u>54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68,167</u>	<u>48</u>	<u>341,247</u>	<u>4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四及十九)	(<u>15,437</u>)	(<u>2</u>)	(<u>172</u>)	<u>-</u>
6900	營業淨 (損) 利	(<u>61,469</u>)	(<u>6</u>)	<u>21,887</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九、十九及二六)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6)	-	231	-
7100	利息收入	178	-	117	-
7510	利息費用	(<u>277</u>)	<u>-</u>	(<u>11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45</u>)	<u>-</u>	<u>238</u>	<u>-</u>
7900	稅前淨 (損) 利	(61,714)	(6)	22,125	3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十)	<u>674</u>	<u>-</u>	<u>3,553</u>	<u>-</u>
8200	本年度淨 (損) 利	(<u>62,388</u>)	(<u>6</u>)	<u>18,572</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63)	-	\$ 26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2,751)	(6)	\$ 18,833	3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2.08)		\$ 0.75	
9850	稀 釋	(\$ 2.08)		\$ 0.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林子恒



會計主管：施慧嫻



王座國際餐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 (附註十七) 股數 (仟股)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七) 金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附註十七) 金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附註十七) 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九) 金額	權益總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000	\$ 6,279	\$ -	\$ -	\$ 122,878
N1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1,349	-	-	1,349
N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15	-	-	15
E1	現金增資	18,000	72,000	-	-	252,0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18,572	-	18,572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61	26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8,572	261	18,833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	79,643	15,171	261	395,075
B1	106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	-	1,517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5,400)	-	(5,400)
N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N1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1,259	-	-	1,259
D1	107 年度淨損	-	-	(62,388)	-	(62,388)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63)	(363)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62,388)	(363)	(62,75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	\$ 80,902	\$ 1,517	(\$ 102)	\$ 328,1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林子恒

會計主管：施慈嫻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61,714)	\$ 22,12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0,013	66,863
A20200	攤銷費用	4,152	2,76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77	-
A20900	利息費用	277	110
A21200	利息收入	(178)	(11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259	1,36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5,437	172
A29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賠償收益	-	(326)
A29900	長期預付費用攤銷	2,209	1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5,333)	(31,51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5	(445)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687	(1,13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320	(4,925)
A31200	存 貨	10,587	(12,09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037	(6,036)
A3215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0,684	18,45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5)	(3,7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422	23,8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22)	1,90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0,234	77,4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8	11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7)	(1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571)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3,564	77,4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7,556)	(\$ 169,47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19	12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30)	(16,78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719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843)	(14,046)
B0710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減少(增加)	48	(712)
B07300	長期預付費用增加	(2,088)	(20,970)
B09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理賠款	-	4,94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3,031</u>)	(<u>216,91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C04500	支付股利	(5,400)	-
C04600	發行新股	-	252,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600</u>	<u>252,00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31</u>)	<u>12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5,098)	112,66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7,958</u>	<u>15,29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2,860</u>	<u>\$ 127,95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林子恒



會計主管：施慧姍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並於 105 年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將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

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22,650	\$ 222,650
資產影響	\$ -	\$ 222,650	\$ 222,650
租賃負債－流動	\$ -	\$ 75,673	\$ 75,67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46,977	146,977
負債影響	\$ -	\$ 222,650	\$ 222,650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及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及附表一。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與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

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

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之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鎖式餐飲店相關餐飲產品之銷售。自營商店銷售之商品係於客戶消費餐飲商品時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

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合併公司評估未有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57	\$ 2,90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00,603	100,056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	25,000
	<u>\$ 102,860</u>	<u>\$ 127,95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2%	0.01%-0.40%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6,918	\$ 61,769
減：備抵損失	(4,685)	-
	<u>\$ 82,233</u>	<u>\$ 61,76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 445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446</u>	<u>\$ 8,454</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賣場或百貨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因授信期間短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

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0~270 天	逾期 超過 27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0,820	\$ 1,413	\$ 2,737	\$ 1,948	\$ -	\$ 86,91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2,737)	(1,948)	-	(4,685)
攤銷後成本	<u>\$ 80,820</u>	<u>\$ 1,413</u>	<u>\$ -</u>	<u>\$ -</u>	<u>\$ -</u>	<u>\$ 82,23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777
外幣換算差額	(92)
年底餘額	<u>\$ 4,685</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

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30 天	\$ 48,724
31~90 天	13,490
91~180 天	-
	<u>\$ 62,21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已逾期之應收帳款。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均已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損損失；106 年 12 月 31 日及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八、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u>\$ 16,094</u>	<u>\$ 12,09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91,311 仟元及 245,901 仟元。

九、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Kingza HK Limited (以下稱「Kingza HK」)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1
Kingza HK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稱「王座上海公司」)	從事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2

備 註：

- Kingza HK 於 106 年 1 月設立，主要業務係轉投資王座上海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共計匯出美元 1,200 仟元。

2. 本公司透過 Kingza HK 於 106 年 7 月轉投資中國大陸地區新設孫公司王座上海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Kingza HK 共計匯出美元 1,190 仟元。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良物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506	\$ -	\$ 55,968	\$ 724	\$ 137,198
增 添	139,127	-	57,417	4,352	200,896
處 分	(6,319)	-	(678)	-	(6,997)
內部移轉	1,445	-	432	(1,877)	-
淨兌換差額	54	-	42	24	12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4,813</u>	<u>\$ -</u>	<u>\$ 113,181</u>	<u>\$ 3,223</u>	<u>\$ 331,217</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54	\$ -	\$ 6,604	\$ -	\$ 21,158
折舊費用	44,516	-	22,347	-	66,863
處 分	(1,924)	-	(158)	-	(2,082)
淨兌換差額	1	-	1	-	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147</u>	<u>\$ -</u>	<u>\$ 28,794</u>	<u>\$ -</u>	<u>\$ 85,941</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7,666</u>	<u>\$ -</u>	<u>\$ 84,387</u>	<u>\$ 3,223</u>	<u>\$ 245,276</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4,813	\$ -	\$ 113,181	\$ 3,223	\$ 331,217
增 添	79,146	630	32,371	2,283	114,430
處 分	(30,716)	-	(622)	-	(31,338)
內部移轉	(6,792)	-	(4,007)	(4,870)	(15,669)
淨兌換差額	(9)	-	(6)	(4)	(1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6,442</u>	<u>\$ 630</u>	<u>\$ 140,917</u>	<u>\$ 632</u>	<u>\$ 398,621</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47	\$ -	\$ 28,794	\$ -	\$ 85,941
折舊費用	58,806	105	31,102	-	90,013
處 分	(14,260)	-	(222)	-	(14,482)
內部移轉	(730)	-	(352)	-	(1,082)
淨兌換差額	(1)	-	(1)	-	(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0,962</u>	<u>\$ 105</u>	<u>\$ 59,321</u>	<u>\$ -</u>	<u>\$ 160,388</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5,480</u>	<u>\$ 525</u>	<u>\$ 81,596</u>	<u>\$ 632</u>	<u>\$ 238,23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租賃改良物	1至9年
運輸設備	5年
雜項設備	1至6年

母公司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及探魚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本公司，移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51,090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五之（六）。

十一、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059	\$ 15,059
單獨取得	<u>673</u>	<u>17,577</u>	<u>18,25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3</u>	<u>\$ 32,636</u>	<u>\$ 33,309</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03	\$ 603
攤銷費用	<u>-</u>	<u>2,764</u>	<u>2,76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367</u>	<u>\$ 3,367</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73</u>	<u>\$ 29,269</u>	<u>\$ 29,942</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3	\$ 32,636	\$ 33,309
單獨取得	<u>250</u>	<u>6,921</u>	<u>7,171</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23</u>	<u>\$ 39,557</u>	<u>\$ 40,480</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367	\$ 3,367
攤銷費用	<u>237</u>	<u>3,915</u>	<u>4,152</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7</u>	<u>\$ 7,282</u>	<u>\$ 7,519</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86</u>	<u>\$ 32,275</u>	<u>\$ 32,96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特 許 權	1 至 20 年

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及探魚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本公司，移轉特許權淨額 1,315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五之（六）。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費用	\$ 17,674	\$ 20,132
存出保證金	18,147	18,138
預付設備及工程款	1,525	1,573
	<u>\$ 37,346</u>	<u>\$ 39,843</u>

十三、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貸款	<u>\$ 50,000</u>	<u>\$ -</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為 1.30%。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 25,297	\$ 42,223
應付薪資及獎金	33,922	32,233
其 他	23,823	17,093
	<u>\$ 83,042</u>	<u>\$ 91,549</u>

十五、負債準備（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107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除役負債	<u>\$ 3,800</u>
	除 役 負 債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u>3,8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00</u>

除役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向業主承租店鋪，約定承租人返還租賃資產予出租人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工作所估計之相關成本。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王座上海公司之員工，係屬該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之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1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溢價發行價格為 14 元，發行總金額 252,000 仟元，現金增資基準日為 106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保留 15% 由員工認購，依給與日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與認購價之差額認列酬勞成本 15 仟元。

六角公司分別於 106 年 10 月 3 日、105 年 6 月 21 日及 104 年 6 月 22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給與對象包含六角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六角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六角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六角公司給予本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259 仟元及 1,349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5,994	\$ 75,99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執行或失效之股票發行溢價	122	8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4,786</u>	<u>3,561</u>
	<u>\$ 80,902</u>	<u>\$ 79,64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依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並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當年度虧損或以往年度尚有盈餘時，得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惟當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本公司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分派股息或紅利與股東；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因本公司 105 年度帳列累積虧損，是以 105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17	\$ -
現金股利	5,400	0.18

因本公司 107 年度帳列累積虧損，是以 107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

十八、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直營收入	\$ 953,872	\$ 743,994
其 他	17,885	5,540
	<u>\$ 971,757</u>	<u>\$ 749,534</u>

(一)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請參閱附註七。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營運服務	<u>\$ 351</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u>(\$ 15,437)</u>	<u>(\$ 17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73)	(\$ 475)
其 他	(73)	706
	<u>(\$ 146)</u>	<u>\$ 231</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0,013	\$ 66,863
無形資產	<u>4,152</u>	<u>2,764</u>
	<u>\$ 94,165</u>	<u>\$ 69,62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760	\$ 25,041
營業費用	<u>55,253</u>	<u>41,822</u>
	<u>\$ 90,013</u>	<u>\$ 66,86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15	\$ 2,764
推銷費用	102	-
管理費用	<u>135</u>	<u>-</u>
	<u>\$ 4,152</u>	<u>\$ 2,764</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 13,800	\$ 10,236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259	1,364
其他員工福利	<u>294,893</u>	<u>217,927</u>
	<u>\$ 309,952</u>	<u>\$ 229,5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586	\$ 88,684
營業費用	<u>194,366</u>	<u>140,843</u>
	<u>\$ 309,952</u>	<u>\$ 229,527</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7 年度因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於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員工酬勞	3%
董監酬勞	1%

金 額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520
董監酬勞	17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4,383
以前年度之調整	(4)	-
	(4)	4,38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25	(830)
稅率變動	(147)	-
	678	(8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4</u>	<u>\$ 3,55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損）利	<u>(\$ 61,714)</u>	<u>\$ 22,125</u>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採 20%及 17%）	(\$ 16,236)	\$ 2,88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22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3,853	44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208	-
稅率變動	(14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4</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4</u>	<u>\$ 3,553</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192</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u>	<u>\$ 4,383</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損失	\$ 649	(\$ 649)	\$ -
未休假獎金	137	17	154
未實現銷貨毛利	<u>50</u>	<u>(50)</u>	<u>-</u>
	<u>\$ 836</u>	<u>(\$ 682)</u>	<u>\$ 15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6</u>	<u>(\$ 4)</u>	<u>\$ 2</u>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損失	\$ -	\$ 649	\$ 649
未休假獎金	-	137	137
未實現銷貨毛利	<u>-</u>	<u>50</u>	<u>50</u>
	<u>\$ -</u>	<u>\$ 836</u>	<u>\$ 8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6</u>	<u>\$ 6</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3,563	\$ 3,563
112 年度到期	15,574	-
117 年度到期	<u>49,799</u>	<u>-</u>
	<u>\$ 68,936</u>	<u>\$ 3,563</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1,914</u>	<u>\$ -</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損失）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盈餘	<u>(\$ 2.08)</u>	<u>\$ 0.7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盈餘（損失）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淨利（損）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	<u>(\$ 62,388)</u>	<u>\$ 18,57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000	24,77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3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000</u>	<u>24,812</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關於承租營業場所等，租賃期間為 1~8 年。合併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等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18,650	\$ 98,947
1~5年	166,290	202,620
超過5年	4,232	15,602
	<u>\$ 289,172</u>	<u>\$ 317,169</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27,958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62,21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8,45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5,2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860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2,233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446	-
其他非流動資產	5,360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50,000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8,954	39,385
其他應付款	83,042	91,549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25,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8,550	98,069
－金融負債	50,000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合併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486 仟元；106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增加／減少 98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 30,000	\$ 40,000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74% 及 91%。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等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六角公司」）	母 公 司
The Broth Pedlar Pty. Ltd.	兄弟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兄弟公司	\$ 121	\$ 2,040
母 公 司	113	-
	<u>\$ 234</u>	<u>\$ 2,04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母 公 司	<u>\$ 6,130</u>	<u>\$ 14,854</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 -	\$ 44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角公司	-	7,320
		<u>\$ -</u>	<u>\$ 7,76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角公司	\$ -	\$ 1,12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189	-
		<u>\$ 189</u>	<u>\$ 1,12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六角公司為整體策略發展及落實集團之組織專業分工，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段純貞牛肉麵及探魚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共計 78,972 仟元予本公司，以 106 年 3 月 31 日為處分基準日，並依該等資產當日帳面金額為處分價款。六角公司處分資產予本公司之項目如下：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897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090
無形資產	1,315
存出保證金	1,000
長期預付費用	<u>24,670</u>
	<u>\$ 78,972</u>

(七) 租金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600</u>	<u>\$ -</u>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	\$ 6,783	\$ 5,165
股份基礎給付	<u>690</u>	<u>632</u>
	<u>\$ 7,473</u>	<u>\$ 5,7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重大之災害損失

合併公司位於信義區之直營門店，於 106 年 3 月 29 日發生火災事件，影響銀座杏子日式豬排及段純貞牛肉麵之營業，合併公司依現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毀狀況，予以除列帳面價值 4,621 仟元，因相關損毀之財物均已投保，合併公司已獲得保險理賠款 4,947 仟元，並認列賠償收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326 仟元。

二七、重大契約

(一) 合併公司與 ATOM Food International Pte.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銀座杏子豬排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0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二) 六角公司於 105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及渝饌食品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及品牌顧問合約，取得段純貞牛肉麵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5 年。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另於 106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中國境內約定區域之品牌授權，合約期間 10 年；權利金皆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三) 合併公司與 Eat & Co.,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大阪王將餃子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3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四) 合併公司與深圳探魚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探魚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五) 合併公司與 GOLIP Co., Ltd. 簽訂特許加盟合約，取得京都勝牛品牌之台灣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11.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二。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九、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銷售，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別，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及中國地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7年度			合 計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49,549	\$ 22,208	\$ -	\$ 971,757
部門間收入退回及折讓	(306)	-	306	-
合併收入	<u>\$ 949,243</u>	<u>\$ 22,208</u>	<u>\$ 306</u>	<u>\$ 971,757</u>
部門損失	<u>(\$ 47,092)</u>	<u>(\$ 14,377)</u>	<u>\$ -</u>	<u>(\$ 61,469)</u>
利息收入				178
淨外幣兌換損失				(73)
利息費用				(277)
其 他				(73)
稅前淨利				<u>(\$ 61,714)</u>

	106年度			合 計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45,761	\$ 3,773	\$ -	\$ 749,534
部門間收入	<u>2,714</u>	<u>-</u>	<u>(2,714)</u>	<u>-</u>
合併收入	<u>\$ 748,475</u>	<u>\$ 3,773</u>	<u>(\$ 2,714)</u>	<u>\$ 749,534</u>
部門利益（損失）	<u>\$ 25,200</u>	<u>(\$ 3,313)</u>	<u>\$ -</u>	<u>\$ 21,887</u>
利息收入				117
淨外幣兌換損失				(475)
利息費用				(110)
其 他				706
稅前淨利				<u>\$ 22,125</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淨外幣兌換損益及利息費用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二)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	\$ 949,428	\$ 743,721	\$ 303,143	\$ 281,072
中國	22,208	3,773	37	15,851
澳洲	121	2,040	-	-
	<u>\$ 971,757</u>	<u>\$ 749,534</u>	<u>\$ 303,180</u>	<u>\$ 296,923</u>

非流動資產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d. Wan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公司	\$ 36,246	\$ 36,246	-	100%	\$ 16,618	(\$ 15,701)	(\$ 15,701)	子 公 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4)	投 資 方 式 (註 1)	本 期 期 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35,408 (RMB 7,918 仟元)	2	\$ 35,886 (USD1,190 仟元)	\$ -	\$ -	\$ 35,886 (USD 1,190 仟元)	(\$ 15,574)	100%	(\$ 15,574)	\$ 16,644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4)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3)
\$35,886 (美元 1,190 仟元)	\$46,073 (美元 1,500 仟元)	\$196,91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3：依經濟部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60%計算。

註 4：係指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附件二

108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九路 98 號 3 樓
電話：(03)550166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1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2~43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3~44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48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4~45、48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45、49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45~47		二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耀 輝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莊 碧 玉

莊 碧 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172,529	24	\$ 102,860	20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七)	62,530	9	82,233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七)	426	-	44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2,202	-	2,192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八)	16,931	2	16,09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68	-	3,719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56,586</u>	<u>35</u>	<u>207,544</u>	<u>40</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	206,887	28	238,233	46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一)	196,419	27	-	-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37,244	5	32,961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296	-	15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35,928	5	37,346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76,774</u>	<u>65</u>	<u>308,694</u>	<u>6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33,360</u>	<u>100</u>	<u>\$ 516,23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80,000	11	\$ 50,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5,695	1	351	-
2170	應付帳款	54,748	8	48,954	9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及二五)	81,423	11	83,042	1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一)	96,912	13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91	-	1,90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20,669</u>	<u>44</u>	<u>184,253</u>	<u>35</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897	-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3,500	1	3,80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3	-	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一)	105,055	14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9,455</u>	<u>15</u>	<u>3,802</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430,124</u>	<u>59</u>	<u>188,055</u>	<u>36</u>
	權益 (附註四、九及十八)				
3100	普 通 股	300,000	41	300,000	58
3200	資本公積	81,601	11	80,902	16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17	-	1,517	-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79,153)	(11)	(54,134)	(10)
3300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總計	(77,636)	(11)	(52,617)	(10)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9)	-	(102)	-
3XXX	權益總計	<u>303,236</u>	<u>41</u>	<u>328,183</u>	<u>64</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733,360</u>	<u>100</u>	<u>\$ 516,23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娟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1,020,877	100	\$ 971,7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二十及二五）	<u>571,600</u>	<u>56</u>	<u>549,622</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449,277</u>	<u>44</u>	<u>422,135</u>	<u>44</u>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436,820	43	408,542	42
6200	管理費用	33,206	4	57,69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55</u>	<u>-</u>	<u>1,92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1,981</u>	<u>47</u>	<u>468,167</u>	<u>48</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及二十）	(<u>721</u>)	<u>-</u>	(<u>15,437</u>)	(<u>2</u>)
6900	營業淨損	(<u>23,425</u>)	(<u>3</u>)	(<u>61,469</u>)	(<u>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十）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792	-	(146)	-
7100	利息收入	180	-	178	-
7510	利息費用	(<u>3,707</u>)	<u>-</u>	(<u>27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735</u>)	<u>-</u>	(<u>245</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25,160)	(3)	(\$ 61,714)	(6)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141)	-	674	-
8200	本年度淨損	(25,019)	(3)	(62,388)	(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7)	-	(36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5,646)	(3)	(\$ 62,751)	(6)
	每股損失(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83)		(\$ 2.08)	
9850	稀 釋	(\$ 0.83)		(\$ 2.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姍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附 註 十 八)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八)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虧 損) (附 註 十 八)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附 註 四 、 九 及 十 八)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30,000	\$ 300,000	\$ 79,643	\$ -	\$ 15,171	\$ 261	\$ 395,075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17	(1,517)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5,400)	-	(5,400)
N1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259	-	-	-	1,259
D1	107 年度淨損	-	-	-	-	(62,388)	-	(62,388)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63)	(363)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388)	(363)	(62,75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	300,000	80,902	1,517	(54,134)	(102)	328,183
N1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699	-	-	-	699
D1	108 年度淨損	-	-	-	-	(25,019)	-	(25,019)
D3	108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27)	(627)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5,019)	(627)	(25,646)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	\$ 300,000	\$ 81,601	\$ 1,517	(\$ 79,153)	(\$ 729)	\$ 303,2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嫻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5,160)	(\$ 61,71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5,068	90,013
A20200	攤銷費用	5,599	4,15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4,777
A20900	利息費用	3,707	277
A21200	利息收入	(180)	(178)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99	1,2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721	15,437
A29900	長期預付費用攤銷	-	2,20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9,703	(24,8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2	68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7,320
A31200	存 貨	(837)	10,58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51	3,037
A32125	合約負債	6,241	(22)
A32150	應付帳款	5,802	9,559
A32200	負債準備	(240)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043)	8,42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	(7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8,828	70,23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0	1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707)	(2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	(6,5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5,291	63,56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753)	(127,55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4)	1,41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29)	(3,73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37	3,7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6,190)	(\$ 4,84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70)	48
B07300	長期預付費用增加	-	(2,08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459)	(133,0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5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7,539)	-
C04500	支付股利	-	(5,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7,539)	44,60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624)	(231)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69,669	(25,098)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02,860	127,958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72,529	\$ 102,8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嫻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所營業務主要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係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合併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45%，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 給付總額	\$ 289,172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u>60,380</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228,792</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222,650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22,650	\$ 222,650
資產影響	\$ -	\$ 222,650	\$ 222,650
租賃負債－流動	\$ -	\$ 75,673	\$ 75,67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46,977	146,977
負債影響	\$ -	\$ 222,650	\$ 222,650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及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及附表一。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之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鎖式餐飲店相關餐飲產品之銷售。自營商店銷售之商品係於客戶消費餐飲商品時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包含特許權協議下所提供之營運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授權收入

合併公司之連鎖加盟特許授權商業慣例係持續分析消費者對產品之偏好，據以推出新產品、進行訂價分析及行銷活動，加盟店則須配合推出新產品，由於前述商業慣例進行之活動並未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加盟店，特許權授權性質係提供加盟店取用授權期間內存在之智慧財產，原始特許權費係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認列授權收入，按銷售額計算之持續特許權費係於加盟店實際銷售時認列授權收入。

(十三)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母公司給與本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母公司給與本公司員工以母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本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合併公司評估未有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94	\$ 2,25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70,135</u>	<u>100,603</u>
	<u>\$ 172,529</u>	<u>\$ 102,86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2%	0.01%~0.32%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7,040	\$ 86,918
減：備抵損失	(<u>4,510</u>)	(<u>4,685</u>)
	<u>\$ 62,530</u>	<u>\$ 82,233</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426</u>	<u>\$ 446</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賣場或百貨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因授信期間短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90 天	逾 91~180 天	逾 180~270 天	逾 超過 27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62,530	\$ -	\$ -	\$ -	\$ 4,510	\$ 67,0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4,510)	(4,510)
攤銷後成本	<u>\$ 62,530</u>	<u>\$ -</u>	<u>\$ -</u>	<u>\$ -</u>	<u>\$ -</u>	<u>\$ 62,530</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1~90 天	逾 91~180 天	逾 180~270 天	逾 超過 27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80,820	\$ 1,413	\$ 2,737	\$ 1,948	\$ -	\$ 86,91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2,737)	(1,948)	-	(4,685)
攤銷後成本	<u>\$ 80,820</u>	<u>\$ 1,413</u>	<u>\$ -</u>	<u>\$ -</u>	<u>\$ -</u>	<u>\$ 82,233</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年初餘額	\$ 4,685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4,777
外幣換算差額	(175)	(92)
年底餘額	<u>\$ 4,510</u>	<u>\$ 4,685</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無須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八、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u>\$ 16,931</u>	<u>\$ 16,094</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16,594 仟元及 291,311 仟元。

九、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Kingza HK Limited (以下稱「Kingza HK」)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1
Kingza HK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稱「王座上海公司」)	從事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1

備 註：

- Kingza HK 於 106 年 1 月設立，主要業務係轉投資中國大陸地區王座上海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共計匯出美元 1,200 仟元投資 Kingza HK；Kingza HK 共計匯出美元 1,190 仟元投資王座上海公司。王座上海公司於中國大陸地區之門市於 107 年底結束營業。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查核。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108年12月31日 \$ 206,887
-----	--------------------------

(一) 108 年

成 本	租賃改良物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108年1月1日餘額	\$ 256,442	\$ 630	\$ 140,917	\$ 632	\$ 398,621
增 添	48,541	-	20,652	1,969	71,162
處 分	(5,223)	-	(217)	-	(5,440)
內部移轉	182	-	1,929	(2,111)	-
淨兌換差額	1	-	-	-	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99,943</u>	<u>\$ 630</u>	<u>\$ 163,281</u>	<u>\$ 490</u>	<u>\$ 464,344</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0,962	\$ 105	\$ 59,321	\$ -	\$ 160,388
折舊費用	69,056	126	32,799	-	101,981
處 分	(4,721)	-	(192)	-	(4,913)
淨兌換差額	1	-	-	-	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65,298</u>	<u>\$ 231</u>	<u>\$ 91,928</u>	<u>\$ -</u>	<u>\$ 257,457</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134,645</u>	<u>\$ 399</u>	<u>\$ 71,353</u>	<u>\$ 490</u>	<u>\$ 206,887</u>

(二) 107 年

成 本	租賃改良物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4,813	\$ -	\$ 113,181	\$ 3,223	\$ 331,217
增 添	79,146	630	32,371	2,283	114,430
處 分	(30,716)	-	(622)	-	(31,338)
內部移轉	(6,792)	-	(4,007)	(4,870)	(15,669)
淨兌換差額	(9)	-	(6)	(4)	(19)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6,442</u>	<u>\$ 630</u>	<u>\$ 140,917</u>	<u>\$ 632</u>	<u>\$ 398,621</u>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47	\$ -	\$ 28,794	\$ -	\$ 85,941
折舊費用	58,806	105	31,102	-	90,013
處 分	(14,260)	-	(222)	-	(14,482)
內部移轉	(730)	-	(352)	-	(1,082)
淨兌換差額	(1)	-	(1)	-	(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0,962</u>	<u>\$ 105</u>	<u>\$ 59,321</u>	<u>\$ -</u>	<u>\$ 160,388</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5,480</u>	<u>\$ 525</u>	<u>\$ 81,596</u>	<u>\$ 632</u>	<u>\$ 238,23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租賃改良物	1至9年
運輸設備	5年
雜項設備	1至6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195,662
運輸設備	<u>757</u>
	<u>\$196,419</u>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7,21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92,389
運輸設備	<u>698</u>
	<u>\$ 93,087</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96,912</u>
非 流 動	<u>\$ 105,05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 築 物	1.45%
運輸設備	1.4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不動產做為門市使用，部分門市租賃約定按門市銷售總額或淨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賃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用於百貨商場之門市。合併公司內之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相異甚大：

1. 大部分變動給付係按門市銷售總額或淨額特定百分比計算；
2. 變動給付占個別不動產之租賃給付總額約 0%~100%；且
3. 某些變動給付條款包含下限條款。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及不計入租賃 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 付費用	<u>\$ 61,25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151,678)</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辦公設備、生財器具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8 年度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18,650
1~5年	166,290
超過5年	<u>4,232</u>
	<u>\$ 289,172</u>

十二、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923	\$ 39,557	\$ 40,480
單獨取得	893	8,989	9,882
處 分	(<u>80</u>)	<u>-</u>	(<u>80</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736</u>	<u>\$ 48,546</u>	<u>\$ 50,282</u>
<u>累計攤銷</u>			
108年1月1日餘額	\$ 237	\$ 7,282	\$ 7,519
攤銷費用	412	5,187	5,599
處 分	(<u>80</u>)	<u>-</u>	(<u>80</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569</u>	<u>\$ 12,469</u>	<u>\$ 13,038</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1,167</u>	<u>\$ 36,077</u>	<u>\$ 37,244</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673	\$ 32,636	\$ 33,309
單獨取得	<u>250</u>	<u>6,921</u>	<u>7,171</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23</u>	<u>\$ 39,557</u>	<u>\$ 40,480</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3,367	\$ 3,367
攤銷費用	<u>237</u>	<u>3,915</u>	<u>4,152</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37</u>	<u>\$ 7,282</u>	<u>\$ 7,519</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686</u>	<u>\$ 32,275</u>	<u>\$ 32,961</u>

於 108 及 107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特 許 權	1 至 20 年

合併公司簽訂之品牌特許經營合約，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費用	\$ 16,994	\$ 17,674
存出保證金	17,339	18,147
預付設備及工程款	1,595	1,525
	<u>\$ 35,928</u>	<u>\$ 37,346</u>

十四、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u>\$ 80,000</u>	<u>\$ 50,000</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8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0 %～1.40 %
及 1.30 %。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 24,706	\$ 25,297
應付薪資及獎金	31,266	33,922
其 他	25,451	23,823
	<u>\$ 81,423</u>	<u>\$ 83,042</u>

十六、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除役負債	<u>\$ 3,500</u>	<u>\$ 3,800</u>

	除 役 負 債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00
本年度使用	(240)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6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00</u>

除役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向業主承租店鋪，約定承租人返還租賃資產予出租人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工作所估計之相關成本。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王座上海公司之員工，係屬該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之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本公司之母公司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六角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3 日、105 年 6 月 21 日及 104 年 6 月 22 日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給與對象包含六角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六角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六角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六角公司給予本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699 仟元及 1,259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5,994	\$ 75,99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溢價及逾期失效	443	12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5,164</u>	<u>4,786</u>
	<u>\$ 81,601</u>	<u>\$ 80,90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依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並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當年度虧損或以往年度尚有盈餘時，得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惟當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本公司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分派股息或紅利與股東；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17	\$ -
現金股利	5,400	0.18

因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帳列累積虧損，是以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之 108 年度及 108 年 6 月 5 日股東常會決議之 107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

十九、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直營收入	\$ 1,014,310	\$ 953,872
加盟代理及其他相關收入	6,567	17,885
	<u>\$ 1,020,877</u>	<u>\$ 971,757</u>

(一)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請參閱附註七。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營運服務	\$ 242	\$ 351	\$ 136
加盟及代理授權	6,350	-	-
	<u>\$ 6,592</u>	<u>\$ 351</u>	<u>\$ 136</u>
流動	\$ 5,695	\$ 351	\$ 136
非流動	897	-	-
	<u>\$ 6,592</u>	<u>\$ 351</u>	<u>\$ 13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u>(\$ 721)</u>	<u>(\$ 15,43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413	(\$ 73)
其 他	<u>1,379</u>	<u>(73)</u>
	<u>\$ 1,792</u>	<u>(\$ 146)</u>

(三) 利息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881	\$ -
銀行借款利息	746	219
其他利息費用	<u>80</u>	<u>58</u>
	<u>\$ 3,707</u>	<u>\$ 277</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147	\$ 34,760
營業費用	<u>136,921</u>	<u>55,253</u>
	<u>\$ 195,068</u>	<u>\$ 90,01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87	\$ 3,915
推銷費用	205	102
管理費用	<u>207</u>	<u>135</u>
	<u>\$ 5,599</u>	<u>\$ 4,15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 13,781	\$ 13,800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699	1,259
其他員工福利	<u>296,553</u>	<u>294,893</u>
	<u>\$ 311,033</u>	<u>\$ 309,95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3,582	\$ 115,586
營業費用	<u>187,451</u>	<u>194,366</u>
	<u>\$ 311,033</u>	<u>\$ 309,95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因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1)	825
稅率變動	<u>-</u>	<u>(147)</u>
	<u>(141)</u>	<u>67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u>(\$ 141)</u>	<u>\$ 67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	(\$ 25,160)	(\$ 61,714)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4,961)	(\$ 16,23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8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775	13,85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	3,208
稅率變動	-	(14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41)	\$ 674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202	\$ 2,192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154	\$ 142	\$ 296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	\$ 1	\$ 3

107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損失	\$ 649	(\$ 649)	\$ -
未休假獎金	137	17	154
未實現銷貨毛利	<u>50</u>	<u>(50)</u>	<u>-</u>
	<u>\$ 836</u>	<u>(\$ 682)</u>	<u>\$ 15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6</u>	<u>(\$ 4)</u>	<u>\$ 2</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3,563	\$ 3,563
112 年度到期	15,574	15,574
117 年度到期	45,974	49,799
118 年度到期	<u>24,230</u>	<u>-</u>
	<u>\$ 89,341</u>	<u>\$ 68,936</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9,348</u>	<u>\$ 11,914</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	<u>(\$ 0.83)</u>	<u>(\$ 2.08)</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損失之損失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淨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之淨損	<u>(\$ 25,019)</u>	<u>(\$ 62,38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000</u>	<u>30,000</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
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
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 172,529	\$ 102,860
應收帳款	62,530	82,233
其他應收款	426	44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339	18,14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80,000	50,000
應付帳款	54,748	48,954
其他應付款	47,126	45,563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
付帳款、短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其他應付款等。合併公司所從事之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
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
市場風險（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201,967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8,181	98,550
－金融負債	80,000	50,000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882 仟元及 48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

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2,056	\$ -	\$ -
租賃負債	1.45%	99,114	100,030	7,317
浮動利率工具	1.34%	80,000	-	-
		<u>\$ 281,170</u>	<u>\$ 100,030</u>	<u>\$ 7,317</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4,581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30%	50,000	-	-
		<u>\$ 144,581</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 20,000</u>	<u>\$ 30,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均為 74%。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等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六角公司」)	母 公 司
The Broth Pedlar Pty. Ltd.	兄弟公司
春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春上公司」）	兄弟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母 公 司	\$ 181	\$ 113
兄弟公司	-	121
	<u>\$ 181</u>	<u>\$ 234</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兄弟公司	\$ 128	\$ -
母 公 司	-	6,130
	<u>\$ 128</u>	<u>\$ 6,13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u>\$ 190</u>	<u>\$ 18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租金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母 公 司	<u>\$ 600</u>	<u>\$ 600</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室，該租約於 109 年 3 月到期，租金依約按季支付。租約屆滿時，本公司有優先續租權。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	\$ 5,170	\$ 6,783
股份基礎給付	<u>328</u>	<u>690</u>
	<u>\$ 5,498</u>	<u>\$ 7,47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重大契約

(一) 合併公司與 ATOM Food International Pte.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銀座杏子豬排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0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二) 六角公司於 105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及渝饌食品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及品牌顧問合約，取得段純貞牛肉麵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5 年。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另於 106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中國境內約定區域之品牌授權，合約期間 10 年；於 108 年 7 月與段純貞餐飲有限公司及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段純貞品牌授權契約增補協議，取得在台灣地區以外，海外之國家發展連鎖加盟業務之授權；權利金皆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三) 合併公司與 Eat & Co.,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大阪王將餃子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3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四) 合併公司與深圳探魚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探魚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五) 合併公司與 GOLIP Co., Ltd. 簽訂特許加盟合約，取得京都勝牛品牌之台灣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包括合併公司直接經營商鋪時，及合併公司與第三方之間簽署次級加盟合約），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合併公司另於 108 年 6 月與 GOLIP CO., Ltd. 簽訂香港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取得香港地區京都勝牛品牌之香港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六) 合併公司與綠洲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加盟合約，取得太陽蕃茄拉麵品牌之台灣區域加盟權，加盟區域係台北市松山一號店店鋪及除台北市以外之各縣市區域，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3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實際開店店鋪個數按一固定價格計算。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11.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二。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銷售，營運決策者係以全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別，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及中國地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8 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20,877	\$ -	\$ -	\$1,020,877
部門間收入	-	-	-	-
合併收入	<u>\$1,020,877</u>	<u>\$ -</u>	<u>\$ -</u>	<u>\$1,020,877</u>
部門損失	<u>(\$ 23,160)</u>	<u>(\$ 193)</u>	<u>\$ -</u>	<u>(\$ 23,353)</u>
利息收入				180
利息費用				(3,707)
其 他				<u>1,720</u>
稅前淨損				<u>(\$ 25,160)</u>

	107 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銷 除 部 門 間 收 入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49,549	\$ 22,208	\$ -	\$ 971,757
部門間收入退回及 折讓	(306)	-	306	-
合併收入	<u>\$ 949,243</u>	<u>\$ 22,208</u>	<u>\$ 306</u>	<u>\$ 971,757</u>
部門損失	<u>(\$ 47,092)</u>	<u>(\$ 14,377)</u>	<u>\$ -</u>	<u>(\$ 61,469)</u>
利息收入				178
利息費用				(277)
其 他				<u>(146)</u>
稅前淨損				<u>(\$ 61,714)</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等。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門之資產及負債，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

(二)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台	灣	\$ 1,014,460	\$ 949,428	\$ 459,112	\$ 290,356
中	國	5,335	22,208	27	37
美	國	1,082	-	-	-
澳	洲	-	121	-	-
		<u>\$ 1,020,877</u>	<u>\$ 971,757</u>	<u>\$ 459,139</u>	<u>\$ 290,393</u>

非流動資產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8 及 107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FLAT/RM1501 15/F Capital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公司	\$ 36,246	\$ 36,246	-	100%	\$ 16,169	\$ 171	\$ 171	子 公 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4)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34,087 (RMB 7,918 仟元)	註 1	\$ 35,886 (USD1,190 仟元)	\$ -	\$ -	\$ 35,886 (USD 1,190 仟元)	\$ 283	100%	\$ 283	\$ 16,294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4)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3)
\$35,886 (美元 1,190 仟元)	\$44,970 (美元 1,500 仟元)	\$181,942

- 註 1：係透過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註 3：依經濟部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60%計算。
- 註 4：係指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附件三

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自強五路239號2樓之1

電話：(03)550166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5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6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7~8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9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0~11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2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2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2~16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6~25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6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6~41		六 ~ 二 四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2~43		二 五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44		二 六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44		二 七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5、47		二 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5、47		二 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5~46、48		二 八
	(十四)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49~59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韋 亮 發

韋 亮 發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7 日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6,357	17	\$	112,616	2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七）		82,233	16		60,748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二五）		14	-		1,366	-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及七）		201	-		225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七及二五）		-	-		7,32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192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15,984	3		10,43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695	1		3,45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0,676	37		196,162	3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16,618	3		32,393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五及二六）		238,196	46		229,931	44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一及二五）		32,961	7		29,942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54	-		83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二及二五）		37,346	7		37,153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25,275	63		330,255	63
1XXX	資 產 總 計	\$	515,951	100	\$	526,417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	\$	50,000	10	\$	-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48,745	9		32,549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	-		1,12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82,962	16		91,212	1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	-		4,38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2,259	-		2,06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3,966	35		131,336	25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80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	-		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802	1		6	-
2XXX	負債總計		187,768	36		131,342	25
	權益（附註四、九及十七）						
3100	普 通 股		300,000	58		300,000	57
3200	資本公積		80,902	16		79,643	15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17	-		-	-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	54,134)	(10)		15,171	3
3300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總計	(	52,617)	(10)		15,171	3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2)	-		261	-
3XXX	權益總計		328,183	64		395,075	75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515,951	100	\$	526,41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林子恒



會計主管：施慈嫻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損失) 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十八及二五)	\$ 949,243	100	\$ 748,4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八、十九及二五)	<u>528,885</u>	<u>56</u>	<u>386,566</u>	<u>52</u>
5900	營業毛利	<u>420,358</u>	<u>44</u>	<u>361,908</u>	<u>48</u>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附註四)	-	-	(296)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附註四)	<u>289</u>	<u>-</u>	<u>-</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420,647</u>	<u>44</u>	<u>361,612</u>	<u>48</u>
	營業費用 (附註四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403,013	43	301,193	40
6200	管理費用	47,418	5	34,50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871</u>	<u>-</u>	<u>54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52,302</u>	<u>48</u>	<u>336,240</u>	<u>45</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四及十九)	(<u>15,437</u>)	(<u>1</u>)	(<u>172</u>)	<u>-</u>
6900	營業淨 (損) 利	(<u>47,092</u>)	(<u>5</u>)	<u>25,200</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九、十九及二六)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1,203	-	\$ 741	-
7100	利息收入	153	-	112	-
7510	利息費用	(277)	-	(110)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5,701)	(2)	(3,81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622)	(2)	(3,075)	-
7900	稅前淨(損)利	(61,714)	(7)	22,125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674	-	3,553	-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62,388)	(7)	18,572	3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3)	-	26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2,751)	(7)	\$ 18,833	3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2.08)		\$ 0.75	
9850	稀 釋	(\$ 2.08)		\$ 0.7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林子恒



會計主管：施慧姍



王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代碼	普通股 (附註十七)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七) 金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附註十七)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及 (附註十七) 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2,000	\$ 120,000	\$ 6,279	\$ -	\$ 122,878
N1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349	-	1,349
N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	-	15	-	15
E1 現金增資	18,000	180,000	72,000	-	252,0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18,572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261	26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8,572	261	18,833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	300,000	79,643	261	395,075
106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1,517	(1,517)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5,400)	(5,400)
N1 母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259	-	1,259
D1 107 年度淨損	-	-	-	-	(62,388)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363)	(363)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63)	(62,75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000	\$ 300,000	\$ 80,902	(\$ 102)	\$ 328,1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林子恒

會計主管：施慧珊

董事長：王耀輝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61,714)	\$ 22,12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9,098	66,686
A20200	攤銷費用	4,152	2,764
A20900	利息費用	277	110
A21200	利息收入	(153)	(112)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259	1,364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5,701	3,818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	296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89)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5,437	172
A29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賠償收益	-	(326)
A29900	長期預付費用攤銷	1,778	15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21,485)	(30,49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52	(1,366)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24	(22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320	(4,925)
A31200	存 貨	(5,550)	(10,4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2)	(2,729)
A3215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6,196	12,74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5)	(3,71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676	23,50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92	99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0,904	80,40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53	11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7)	(1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571)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4,209	80,40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36,24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345)	(154,07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19	12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87)	(14,61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094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843)	(14,04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58)	(206)
B07300	長期預付費用增加	(1,648)	(20,970)
B09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理賠款	-	4,94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068)	(235,08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	-
C04500	支付股利	(5,400)	-
C04600	發行新股	-	252,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600	252,00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6,259)	97,32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2,616	15,29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6,357	\$ 112,6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林子恒



會計主管：施慧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並於 105 年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12,616	\$ 112,616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9,659	69,659	(1)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144	5,144	(1)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AS 39)		107 年 1 月 1 日帳面金額 (IFRS 9)		說 明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 187,419	\$ -		(1)
合 計	\$ -	\$ 187,419	\$ -	\$ 187,419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本公司評估後，適用 IFRS 15 對於本公司現行收入認列未產生重大影響。另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並將原分類為預收收入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一流動，於 107 年 1 月 1 日之餘額為 136 仟元。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

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22,650	\$ 222,650
資產影響	\$ -	\$ 222,650	\$ 222,650
租賃負債—流動	\$ -	\$ 75,673	\$ 75,67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46,977	146,977
負債影響	\$ -	\$ 222,650	\$ 222,650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及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與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之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鎖式餐飲店相關餐飲產品之銷售。自營商店銷售之商品係於客戶消費餐飲商品時認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本公司評估未有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208	\$ 2,8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4,149	84,723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	25,000
	<u>\$ 86,357</u>	<u>\$112,61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2%	0.01%-0.40%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u>\$ 82,247</u>	<u>\$ 62,114</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201</u>	<u>\$ 7,545</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賣場或百貨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因授信期間短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

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並無備抵損失，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0~270 天	逾期 超過 27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0,834	\$ 1,413	\$ -	\$ -	\$ -	\$ 82,24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80,834</u>	<u>\$ 1,413</u>	<u>\$ -</u>	<u>\$ -</u>	<u>\$ -</u>	<u>\$ 82,247</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30 天	\$ 47,789
31~90 天	14,325
91~180 天	-
	<u>\$ 62,11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已逾期之應收帳款。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均已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損損失；106 年 12 月 31 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八、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u>\$ 15,984</u>	<u>\$ 10,43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 288,639 仟元及 244,772 仟元。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Kingza HK Limited（以下稱「Kingza HK」）	<u>\$ 16,618</u>	<u>\$ 32,393</u>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Kingza HK	100%	100%

Kingza HK 於 106 年 1 月設立，主要業務係轉投資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稱「王座上海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共計匯出美元 1,200 仟元。本公司透過 Kingza HK 於 106 年 7 月轉投資中國大陸地區王座上海公司，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Kingza HK 共計匯出美元 1,190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租賃改良物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506	\$ -	\$ 55,968	\$ 724	\$ 137,198
增 添	131,978	-	52,186	1,328	185,492
處 分	(6,319)	-	(678)	-	(6,997)
內部移轉	1,445	-	432	(1,877)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7,610</u>	<u>\$ -</u>	<u>\$ 107,908</u>	<u>\$ 175</u>	<u>\$ 315,693</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54	\$ -	\$ 6,604	\$ -	\$ 21,158
折舊費用	44,402	-	22,284	-	66,686
處 分	(1,924)	-	(158)	-	(2,082)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032</u>	<u>\$ -</u>	<u>\$ 28,730</u>	<u>\$ -</u>	<u>\$ 85,762</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0,578</u>	<u>\$ -</u>	<u>\$ 79,178</u>	<u>\$ 175</u>	<u>\$ 229,931</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7,610	\$ -	\$ 107,908	\$ 175	\$ 315,693
增 添	79,102	630	32,204	2,283	114,219
處 分	(30,716)	-	(622)	-	(31,338)
內部移轉	447	-	1,379	(1,826)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6,443</u>	<u>\$ 630</u>	<u>\$ 140,869</u>	<u>\$ 632</u>	<u>\$ 398,574</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032	\$ -	\$ 28,730	\$ -	\$ 85,762
折舊費用	58,191	105	30,802	-	89,098
處 分	(14,260)	-	(222)	-	(14,48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0,963</u>	<u>\$ 105</u>	<u>\$ 59,310</u>	<u>\$ -</u>	<u>\$ 160,378</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5,480</u>	<u>\$ 525</u>	<u>\$ 81,559</u>	<u>\$ 632</u>	<u>\$ 238,19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租賃改良物	1至9年
運輸設備	5年
雜項設備	1至6年

母公司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及探魚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本公司，移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51,090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五之(六)。

十一、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059	\$ 15,059
單獨取得	<u>673</u>	<u>17,577</u>	<u>18,25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73</u>	<u>\$ 32,636</u>	<u>\$ 33,309</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03	\$ 603
攤銷費用	<u>-</u>	<u>2,764</u>	<u>2,76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367</u>	<u>\$ 3,367</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73</u>	<u>\$ 29,269</u>	<u>\$ 29,942</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3	\$ 32,636	\$ 33,309
單獨取得	<u>250</u>	<u>6,921</u>	<u>7,171</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23</u>	<u>\$ 39,557</u>	<u>\$ 40,480</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367	\$ 3,367
攤銷費用	<u>237</u>	<u>3,915</u>	<u>4,152</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7</u>	<u>\$ 7,282</u>	<u>\$ 7,519</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86</u>	<u>\$ 32,275</u>	<u>\$ 32,96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特許權	1 至 20 年

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及探魚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本公司，移轉特許權淨額 1,315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五之（六）。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費用	\$ 17,674	\$ 20,132
存出保證金	18,147	15,954
預付設備款	<u>1,525</u>	<u>1,067</u>
	<u>\$ 37,346</u>	<u>\$ 37,153</u>

十三、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u>\$ 50,000</u>	<u>\$ -</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為 1.30%。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 25,297	\$ 42,223
應付薪資及獎金	33,857	31,559
其 他	<u>23,808</u>	<u>17,430</u>
	<u>\$ 82,962</u>	<u>\$ 91,212</u>

十五、負債準備（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107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除役負債	<u>\$ 3,800</u>
	<u>除 役 負 債</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本年度新增	<u>3,800</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800</u>

除役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向業主承租店鋪，約定承租人返還租賃資產予出租人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工作所估計之相關成本。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七、權 益

(一)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之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18,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溢價發行價格為 14 元，發行總金額 252,000 仟元，現金增資基準日為 106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保留 15% 由員工認購，依給與日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與認購價之差額認列酬勞成本 15 仟元。

六角公司分別於 106 年 10 月 3 日、105 年 6 月 21 日及 104 年 6 月 22 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給與對象包含六角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六角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六角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認列六角公司給予本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259 仟元及 1,349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5,994	\$ 75,99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執行或失效之股票發行溢價	122	8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4,786	3,561
	<u>\$ 80,902</u>	<u>\$ 79,643</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依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並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當年度虧損或以往年度尚有盈餘時，得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惟當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本公司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分派股息或紅利與股東；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因本公司 105 年度帳列累積虧損，是以 105 度均無盈餘可供分配。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17	\$ -
現金股利	5,400	0.18

因本公司 107 年度帳列累積虧損，是以 107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

十八、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直營收入	\$ 949,184	\$ 742,934
其 他	59	5,540
	<u>\$ 949,243</u>	<u>\$ 748,474</u>

(一)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請參閱附註七。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營運服務	<u>\$ 351</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七。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u>(\$ 15,437)</u>	<u>(\$ 17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02	\$ 14
其 他	1,101	727
	<u>\$ 1,203</u>	<u>\$ 741</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9,098	\$ 66,686
無形資產	4,152	2,764
	<u>\$ 93,250</u>	<u>\$ 69,45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4,414	\$ 24,965
營業費用	54,684	41,721
	<u>\$ 89,098</u>	<u>\$ 66,68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15	\$ 2,764
推銷費用	102	-
管理費用	135	-
	<u>\$ 4,152</u>	<u>\$ 2,764</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 13,520	\$ 10,087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1,259	1,364
其他員工福利	<u>291,081</u>	<u>216,556</u>
	<u>\$305,860</u>	<u>\$228,00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14,831	\$ 88,385
營業費用	<u>191,029</u>	<u>139,622</u>
	<u>\$305,860</u>	<u>\$228,007</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7 年度因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於 107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員工酬勞	3%
董監酬勞	1%

金 額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520
董監酬勞	17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決議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4,383
以前年度之調整	(4)	-
	(4)	4,38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825	(830)
稅率變動	(147)	-
	678	(8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674	\$ 3,553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損）利	(\$ 61,714)	\$ 22,125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343)	\$ 3,76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22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9,960	(43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208	-
稅率變動	(14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674	\$ 3,553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192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	\$ 4,383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損失	\$ 649	(\$ 649)	\$ -
未休假獎金	137	17	154
未實現銷貨毛利	50	(50)	-
	<u>\$ 836</u>	<u>(\$ 682)</u>	<u>\$ 15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6	(\$ 4)	\$ 2

106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損失	\$ -	\$ 649	\$ 649
未休假獎金	-	137	137
未實現銷貨毛利	-	50	50
	<u>\$ -</u>	<u>\$ 836</u>	<u>\$ 8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6</u>	<u>\$ 6</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17 年度到期	<u>\$ 49,799</u>	<u>\$ -</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6,041</u>	<u>\$ -</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損失）

單位：每股元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盈餘	<u>(\$ 2.08)</u>	<u>\$ 0.7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盈餘（損失）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	<u>(\$ 62,388)</u>	<u>\$ 18,57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損失）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000	24,77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損失）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000</u>	<u>24,81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關於承租營業場所等，租賃期間為 1~8 年。本公司對租賃營業場所等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118,650	\$ 93,362
1~5 年	166,290	191,355
超過 5 年	<u>4,232</u>	<u>15,602</u>
	<u>\$289,172</u>	<u>\$300,319</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112,61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62,114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	7,5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	5,1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6,357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2,247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01	-
其他非流動資產	5,360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50,000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8,745	33,674
其他應付款	82,962	91,21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本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主要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25,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2,096	82,736
－金融負債	50,000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本公司 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321 仟元；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82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額度		
－未動用金額	<u>\$ 30,000</u>	<u>\$ 40,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74% 及 91%。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六角公司」)	母 公 司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The Broth Pedlar Pty. Ltd.	兄弟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總額	子 公 司	\$ 734	\$ 2,714
	兄弟公司	121	2,040
	母 公 司	113	-
銷貨退回及折讓	子 公 司	(<u>1,040</u>)	-
		(<u>\$ 72</u>)	<u>\$ 4,754</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母 公 司	<u>\$ 6,130</u>	<u>\$ 14,854</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14	\$ 9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	44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角公司	-	7,320
		<u>\$ 14</u>	<u>\$ 8,68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及 106 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六角公司	\$ -	\$ 1,12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母 公 司	<u>189</u>	<u>-</u>
		<u>\$ 189</u>	<u>\$ 1,12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六角公司為整體策略發展及落實集團之組織專業分工，於 106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段純貞牛肉麵及探魚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共計 78,972 仟元予本公司，以 106 年 3 月 31 日為處分基準日，並依該等資產當日帳面金額為處分價款。六角公司處分資產予本公司之項目如下：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 897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090
無形資產	1,315
存出保證金	1,000
長期預付費用	<u>24,670</u>
	<u>\$ 78,972</u>

(七) 租金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600</u>	<u>\$ -</u>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	\$ 6,783	\$ 5,165
股份基礎給付	<u>690</u>	<u>632</u>
	<u>\$ 7,473</u>	<u>\$ 5,7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位於信義區之直營門店，於 106 年 3 月 29 日發生火災事件，影響銀座杏子日式豬排及段純貞牛肉麵之營業，本公司依現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損毀狀況，予以除列帳面價值 4,621 仟元，因相關損毀之財物均已投保，本公司已獲得保險理賠款 4,947 仟元，並認列賠償收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326 仟元。

二七、重大契約

- (一) 本公司與 ATOM Food International Pte.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銀座杏子豬排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0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二) 六角公司於 105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及渝饌食品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及品牌顧問合約，取得段純貞牛肉麵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5 年。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本公司。本公司另於 106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中國境內約定區域之品牌授權，合約期間 10 年；權利金皆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三) 本公司與 Eat & Co.,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大阪王將餃子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3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四) 本公司與深圳探魚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探魚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五) 本公司與 GOLIP Co., Ltd. 簽訂特許加盟合約，取得京都勝牛品牌之台灣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二。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註二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7 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d. Wan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公司	\$ 36,246	\$ 36,246	-	100%	\$ 16,618	(\$ 15,701)	(\$ 15,701)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4)	投 資 方 式 (註 1)	本 期 期 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 註
					匯 出	匯 回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35,408 (RMB7,918 仟元)	2	\$ 35,886 (USD1,190 仟元)	\$ -	\$ -	\$ 35,886 (USD1,190 仟元)	(\$ 15,574)	100%	(\$ 15,574)	\$ 16,644	\$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4)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3)
\$35,886 (美元 1,190 仟元)	\$46,073 (美元 1,500 仟元)	\$196,91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係透過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3：依經濟部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60%計算。

註 4：係指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明 細 表 編 號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二
存貨明細表		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應付帳款明細表		五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短期借款明細表		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十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庫存現金		\$ 5
零 用 金		<u>2,203</u>
		<u>2,208</u>
銀行存款		
新台幣活期存款		80,214
支票存款		2,053
外幣存款	美元 43 仟元，兌換率 30.72	1,329
	澳幣 24 仟元，兌換率 21.67	530
	人民幣 5 仟元，兌換率 4.47	<u>23</u>
		<u>84,149</u>
		<u>\$ 86,357</u>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客 戶 A	\$ 5,603
客 戶 B	5,599
客 戶 C	5,560
客 戶 D	5,110
客 戶 E	4,112
其他（註）	<u>56,249</u>
	<u>82,233</u>
應收帳款－關係人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u>14</u>
	<u>\$ 82,24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額 市 價 (註 二)
商品 (註一)		<u>\$ 15,984</u>		<u>\$ 16,202</u>

註一：主要係食材及餐飲店用品。

註二：係以重置成本評估。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年底持股 百 分 比	股 權 淨 值	提供保證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非上市（櫃）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	\$ 32,393	- (\$ 15,775)	-	\$ 16,618	100%	\$ 16,625	無		註

註：本年度金額變動係已實現銷貨利益 289 仟元，減除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損失 15,701 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3 仟元。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帳款			
	廠 商 A	\$	16,972
	廠 商 B		5,454
	廠 商 C		5,082
	廠 商 D		3,637
	廠 商 E		3,462
	其他（註）		<u>13,868</u>
			<u>\$ 48,47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底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融 資 額 度
無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u>\$ 50,000</u>	107.12.18-108.12.17	1.30%	\$ 50,000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杏子豬排品牌	\$	489,577
	段純貞牛肉麵品牌		238,605
	王將餃子品牌		186,975
	京都勝牛品牌		28,460
	其 他		<u>6,666</u>
			950,28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1,040</u>)
		\$	<u><u>949,243</u></u>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年初原料	\$ 10,434
本年度進料	300,177
原料轉列其他科目	(5,988)
年底原料	(<u>15,984</u>)
原料耗用	288,639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	<u>240,178</u>
製造成本	528,817
權利金成本	23
存貨報廢損失	(<u>45</u>)
營業成本	<u>\$528,885</u>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133,584	\$ 30,251	\$ 1,353	\$165,188
租金支出	106,570	1,636	33	108,239
折 舊	51,569	3,115	-	54,684
水電瓦斯費	23,827	126	2	23,955
保 險 費	17,849	2,661	153	20,663
勞 務 費	74	4,028	-	4,102
旅 費	1,155	2,141	258	3,554
其他（註）	<u>68,385</u>	<u>3,460</u>	<u>72</u>	<u>71,917</u>
	<u>\$403,013</u>	<u>\$ 47,418</u>	<u>\$ 1,871</u>	<u>\$452,302</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各營業費用金額百分之五。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4,567	\$155,926	\$250,493	\$ 72,837	\$113,921	\$186,758
勞健保費用	10,797	18,840	29,637	7,964	13,480	21,444
退休金費用	4,895	8,625	13,520	3,737	6,350	10,087
董事酬勞	-	637	637	-	174	174
其他員工福利	<u>4,572</u>	<u>7,001</u>	<u>11,573</u>	<u>3,847</u>	<u>5,697</u>	<u>9,544</u>
	<u>\$114,831</u>	<u>\$191,029</u>	<u>\$305,860</u>	<u>\$ 88,385</u>	<u>\$139,622</u>	<u>\$228,007</u>
折舊費用	<u>\$ 34,414</u>	<u>\$ 54,684</u>	<u>\$ 89,098</u>	<u>\$ 24,965</u>	<u>\$ 41,721</u>	<u>\$ 66,686</u>
攤銷費用	<u>\$ 3,915</u>	<u>\$ 237</u>	<u>\$ 4,152</u>	<u>\$ 2,764</u>	<u>\$ -</u>	<u>\$ 2,764</u>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57 人及 82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4 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0336 號

會員姓名：
(1) 邱政俊
(2) 韋亮發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69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1837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42756204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邱政俊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韋亮發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17 日

附件四

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8及107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九路98號3樓

電話：(03)550166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5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6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7~8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9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0~11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2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2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2~15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5~24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4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4~41		六~二四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1~43		二五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43		二六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4、46		二七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4、46		二七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4、47		二七
	(十四) 部 門 資 訊	-		-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48~6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莊 碧 玉

莊 碧 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13 日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156,303	22	\$ 86,357	17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七及二五)	62,530	9	82,247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七)	211	-	20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2,202	-	2,192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八)	16,887	2	15,98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031	-	3,69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40,164	33	190,676	3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16,169	2	16,618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	206,860	28	238,196	46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一)	196,419	27	-	-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十二及二六)	37,244	5	32,961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296	-	15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35,928	5	37,346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92,916	67	325,275	63
1XXX	資 產 總 計	\$ 733,080	100	\$ 515,95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80,000	11	\$ 50,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5,695	1	351	-
2170	應付帳款	54,547	8	48,745	9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及二五)	81,344	11	82,962	16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一)	96,912	13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91	-	1,90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20,389	44	183,966	35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897	-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六)	3,500	1	3,80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3	-	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一)	105,055	14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9,455	15	3,802	1
2XXX	負債總計	429,844	59	187,768	36
	權益 (附註四、九及十八)				
3100	普 通 股	300,000	41	300,000	58
3200	資本公積	81,601	11	80,902	16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17	-	1,517	-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79,153)	(11)	(54,134)	(10)
3300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總計	(77,636)	(11)	(52,617)	(10)
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29)	-	(102)	-
3XXX	權益總計	303,236	41	328,183	64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733,080	100	\$ 515,95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慈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 1,020,877	100	\$ 949,2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八、二十及二五）	<u>571,535</u>	<u>56</u>	<u>528,885</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449,342</u>	<u>44</u>	<u>420,358</u>	<u>44</u>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附註四）	<u>7</u>	<u>-</u>	<u>289</u>	<u>-</u>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436,820	43	403,013	43
6200	管理費用	33,013	4	47,41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55</u>	<u>-</u>	<u>1,871</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71,788</u>	<u>47</u>	<u>452,302</u>	<u>48</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及二十）	(<u>721</u>)	<u>-</u>	(<u>15,437</u>)	(<u>1</u>)
6900	營業淨損	(<u>23,160</u>)	(<u>3</u>)	(<u>47,092</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九及二十）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06	-	1,203	-
7100	利息收入	130	-	153	-
7510	利息費用	(3,707)	-	(277)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71</u>	<u>-</u>	(<u>15,701</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000</u>)	<u>-</u>	(<u>14,622</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25,160)	(3)	(\$ 61,714)	(7)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141)	-	674	-
8200	本年度淨損	(25,019)	(3)	(62,388)	(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7)	-	(36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5,646)	(3)	(\$ 62,751)	(7)
	每股損失(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83)		(\$ 2.08)	
9850	稀 釋	(\$ 0.83)		(\$ 2.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珊





王源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通 股 (附 註 十 八)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 300,000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八) \$ 79,643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虧 損) (附 註 十 八)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 15,171	之 兌 換 差 額 (附 註 四 、 九) \$ 261	權 益 總 額 \$ 395,075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A1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B1	106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B5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1,517	(1,517)	-	-
N1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5,400)	-	(5,400)
N1	母 公 司 發 行 員 工 認 股 權	-	-	1,259	-	-	-	1,259
D1	107 年 度 淨 損	-	-	-	-	(62,388)	-	(62,388)
D3	107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363)	(363)
D5	107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62,388)	(363)	(62,75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0,000	300,000	80,902	1,517	(54,134)	(102)	328,183
N1	母 公 司 發 行 員 工 認 股 權	-	-	699	-	-	-	699
D1	108 年 度 淨 損	-	-	-	-	(25,019)	-	(25,019)
D3	108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627)	(627)
D5	108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25,019)	(627)	(25,646)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0,000	\$ 300,000	\$ 81,601	\$ 1,517	(\$ 79,153)	(\$ 729)	\$ 303,2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5,160)	(\$ 61,71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5,058	89,098
A20200	攤銷費用	5,599	4,152
A20900	利息費用	3,707	277
A21200	利息收入	(130)	(15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99	1,25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71)	15,701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7)	(28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721	15,437
A29900	長期預付費用攤銷	-	1,77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9,717	(20,133)
A3118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0)	2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7,320
A31200	存 貨	(903)	(5,55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64	(242)
A32125	合約負債	6,241	(22)
A32150	應付帳款	5,802	15,0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039)	8,676
A32200	負債準備	(240)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	21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08,531	70,90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0	15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707)	(2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	(6,5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4,944	64,20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753)	(127,34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54)	1,41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29)	(3,28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437	\$ 1,09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190)	(4,84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0)	(458)
B07300	長期預付費用增加	-	(1,64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7,459)	(135,0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0,000	5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7,539)	-
C04500	支付股利	-	(5,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7,539)	44,600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69,946	(26,259)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86,357	112,616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56,303	\$ 86,35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姍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所營業務主要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1.45%，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 給付總額	\$ 289,172
減：適用豁免之短期租賃	(<u>60,380</u>)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 228,792</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 222,650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8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22,650	\$ 222,650
資產影響	\$ -	\$ 222,650	\$ 222,650
租賃負債—流動	\$ -	\$ 75,673	\$ 75,673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46,977	146,977
負債影響	\$ -	\$ 222,650	\$ 222,650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及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

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租賃資產於歸還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連鎖式餐飲店相關餐飲產品之銷售。自營商店銷售之商品係於客戶消費餐飲商品時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包含特許權協議下所提供之營運服務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授權收入

本公司之連鎖加盟特許授權商業慣例係持續分析消費者對產品之偏好，據以推出新產品、進行訂價分析及行銷活動，加盟店則須配合推出新產品，由於前述商業慣例進行之活動並未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加盟店，特許權授權性質係提供加盟店取用授權期間內存在之智慧財產，原始特許權費係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認列授權收入，按銷售額計算之持續特許權費係於加盟店實際銷售時認列授權收入。

(十三)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母公司給與本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母公司給與本公司員工以母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本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本公司評估未有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49	\$ 2,20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53,954</u>	<u>84,149</u>
	<u>\$ 156,303</u>	<u>\$ 86,357</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1%~0.32%</u>	<u>0.01%~0.32%</u>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62,530	\$ 82,247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 211	\$ 201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賣場或百貨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因授信期間短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並無備抵損失，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0~270 天	逾期 超過 27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62,530	\$ -	\$ -	\$ -	\$ -	\$ 62,53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 62,530	\$ -	\$ -	\$ -	\$ -	\$ 62,530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 90 天	逾 期 91 ~ 180 天	逾 期 180 ~ 270 天	逾 期 超過 27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80,834	\$ 1,413	\$ -	\$ -	\$ -	\$ 82,24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80,834</u>	<u>\$ 1,413</u>	<u>\$ -</u>	<u>\$ -</u>	<u>\$ -</u>	<u>\$ 82,247</u>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無須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八、存 貨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u>\$ 16,887</u>	<u>\$ 15,984</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 316,522 仟元及 288,639 仟元。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Kingza HK Limited（以下 稱「Kingza HK」）	<u>\$ 16,169</u>	<u>\$ 16,618</u>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公 司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Kingza HK	100% 100%

Kingza HK 於 106 年 1 月設立，主要業務係轉投資中國大陸地區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以下稱「王座上海公司」），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共計匯出美元 1,200 仟元投資 Kingza HK；Kingza HK 共計匯出美元 1,190 仟元投資王座上海公司。王座上海公司於中國大陸地區之門市於 107 年底結束營業。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108年12月31日 <u>\$ 206,860</u>
-----	---------------------------------

(一) 108 年

	租賃改良物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56,443	\$ 630	\$ 140,869	\$ 632	\$ 398,574
增 添	48,541	-	20,652	1,969	71,162
處 分	(5,223)	-	(217)	-	(5,440)
內部移轉	182	-	1,929	(2,111)	-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9,943</u>	<u>\$ 630</u>	<u>\$ 163,233</u>	<u>\$ 490</u>	<u>\$ 464,296</u>
<u>累計折舊</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0,963	\$ 105	\$ 59,310	\$ -	\$ 160,378
折舊費用	69,056	126	32,789	-	101,971
處 分	(4,721)	-	(192)	-	(4,913)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5,298</u>	<u>\$ 231</u>	<u>\$ 91,907</u>	<u>\$ -</u>	<u>\$ 257,436</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34,645</u>	<u>\$ 399</u>	<u>\$ 71,326</u>	<u>\$ 490</u>	<u>\$ 206,860</u>

(二) 107 年

	租賃改良物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7,610	\$ -	\$ 107,908	\$ 175	\$ 315,693
增 添	79,102	630	32,204	2,283	114,219
處 分	(30,716)	-	(622)	-	(31,338)
內部移轉	447	-	1,379	(1,826)	-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6,443</u>	<u>\$ 630</u>	<u>\$ 140,869</u>	<u>\$ 632</u>	<u>\$ 398,574</u>
<u>累計折舊</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032	\$ -	\$ 28,730	\$ -	\$ 85,762
折舊費用	58,191	105	30,802	-	89,098
處 分	(14,260)	-	(222)	-	(14,48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0,963</u>	<u>\$ 105</u>	<u>\$ 59,310</u>	<u>\$ -</u>	<u>\$ 160,378</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5,480</u>	<u>\$ 525</u>	<u>\$ 81,559</u>	<u>\$ 632</u>	<u>\$ 238,19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租賃改良物	1至9年
運輸設備	5年
雜項設備	1至6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95,662
運輸設備	<u>757</u>
	<u>\$ 196,419</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08年度
	<u>\$ 67,21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92,389
運輸設備	<u>698</u>
	<u>\$ 93,087</u>

(二) 租賃負債－108 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96,912</u>
非流動	<u>\$ 105,05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45%
運輸設備	1.4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不動產做為門市使用，部分門市租賃約定按門市銷售總額或淨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賃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用於百貨商場之門市。本公司內之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相異甚大：

1. 大部分變動給付係按門市銷售總額或淨額特定百分比計算；
2. 變動給付占個別不動產之租賃給付總額約 0%至 100%；且
3. 某些變動給付條款包含下限條款。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8 年

	<u>108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及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61,258</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51,678)</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辦公設備、生財器具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8 年度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118,650
1~5 年	166,290
超過 5 年	<u>4,232</u>
	<u>\$ 289,172</u>

十二、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23	\$ 39,557	\$ 40,480
單獨取得	893	8,989	9,882
處 分	(80)	-	(8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36</u>	<u>\$ 48,546</u>	<u>\$ 50,282</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7	\$ 7,282	\$ 7,519
攤銷費用	412	5,187	5,599
處 分	(80)	-	(8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9</u>	<u>\$ 12,469</u>	<u>\$ 13,038</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67</u>	<u>\$ 36,077</u>	<u>\$ 37,244</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3	\$ 32,636	\$ 33,309
單獨取得	250	6,921	7,17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23</u>	<u>\$ 39,557</u>	<u>\$ 40,480</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367	\$ 3,367
攤銷費用	237	3,915	4,15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37</u>	<u>\$ 7,282</u>	<u>\$ 7,519</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86</u>	<u>\$ 32,275</u>	<u>\$ 32,961</u>

於 108 及 107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特 許 權	1至20年

本公司簽訂之品牌特許經營合約，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費用	\$ 16,994	\$ 17,674
存出保證金	17,339	18,147
預付設備款	1,595	1,525
	<u>\$ 35,928</u>	<u>\$ 37,346</u>

十四、短期借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 80,000	\$ 50,000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分別為1.30%~1.40%及1.30%。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 24,706	\$ 25,297
應付薪資及獎金	31,266	33,857
其 他	25,372	23,808
	<u>\$ 81,344</u>	<u>\$ 82,962</u>

十六、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除役負債	\$ 3,500	\$ 3,800
		除 役 負 債
108年1月1日餘額		\$ 3,800
本年度使用		(240)
本年度迴轉未使用餘額		(6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3,500</u>

除役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向業主承租店鋪，約定承租人返還租賃資產予出租人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工作所估計之相關成本。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之股數 （仟股）	<u>30,000</u>	<u>30,000</u>
已發行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本公司之母公司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六角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3 日、105 年 6 月 21 日及 104 年 6 月 22 日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給與對象包含六角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六角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六角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認列六角公司給予本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699 仟元及 1,259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5,994	\$ 75,99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溢價及逾期失效	443	12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5,164</u>	<u>4,786</u>
	<u>\$ 81,601</u>	<u>\$ 80,90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依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並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當年度虧損或以往年度尚有盈餘時，得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惟當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本公司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分派股息或紅利與股東；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07 年 6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17	\$ -
現金股利	5,400	0.18

因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帳列累積虧損，是以 109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擬議之 108 年度及 108 年 6 月 5 日股東常會決議之 107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

十九、收 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直營收入	\$ 1,014,310	\$ 949,184
加盟、代理及其他相關收入	<u>6,567</u>	<u>59</u>
	<u>\$ 1,020,877</u>	<u>\$ 949,243</u>

(一)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請參閱附註七。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營運服務	\$ 242	\$ 351	\$ 136
加盟及代理授權	<u>6,350</u>	<u>-</u>	<u>-</u>
	<u>\$ 6,592</u>	<u>\$ 351</u>	<u>\$ 136</u>
流動	\$ 5,695	\$ 351	\$ 136
非流動	<u>897</u>	<u>-</u>	<u>-</u>
	<u>\$ 6,592</u>	<u>\$ 351</u>	<u>\$ 13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九。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u>(\$ 721)</u>	<u>(\$ 15,43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413	\$ 102
其 他	<u>993</u>	<u>1,101</u>
	<u>\$ 1,406</u>	<u>\$ 1,203</u>

(三) 利息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2,881	\$ -
銀行借款利息	746	219
其他利息費用	80	58
	<u>\$ 3,707</u>	<u>\$ 277</u>

(四) 折舊及攤銷

	108年度	107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147	\$ 34,414
營業費用	136,911	54,684
	<u>\$ 195,058</u>	<u>\$ 89,09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187	\$ 3,915
推銷費用	205	102
管理費用	207	135
	<u>\$ 5,599</u>	<u>\$ 4,15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 13,781	\$ 13,520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699	1,259
其他員工福利	296,553	291,081
	<u>\$ 311,033</u>	<u>\$ 305,86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3,582	\$ 114,831
營業費用	187,451	191,029
	<u>\$ 311,033</u>	<u>\$ 305,86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因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1)	825
稅率變動	-	(147)
	(141)	6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41)	\$ 674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損	(\$ 25,160)	(\$ 61,714)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5,032)	(\$ 12,34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8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846	9,960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	3,208
稅率變動	-	(14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費用	(\$ 141)	\$ 674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202</u>	<u>\$ 2,19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u>\$ 154</u>	<u>\$ 142</u>	<u>\$ 296</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2</u>	<u>\$ 1</u>	<u>\$ 3</u>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損失	\$ 649	(\$ 649)	\$ -
未休假獎金	137	17	154
未實現銷貨毛利	<u>50</u>	<u>(50)</u>	<u>-</u>
	<u>\$ 836</u>	<u>(\$ 682)</u>	<u>\$ 154</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6</u>	<u>(\$ 4)</u>	<u>\$ 2</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7 年度到期	\$ 45,974	\$ 49,799
118 年度到期	<u>24,230</u>	<u>-</u>
	<u>\$ 70,204</u>	<u>\$ 49,799</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9,348</u>	<u>\$ 16,041</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	(\$ 0.83)	(\$ 2.08)

用以計算每股損失之損失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之淨損	(\$ 25,019)	(\$ 62,388)

股 數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000	30,000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 金	\$ 156,303	\$ 86,357
應收帳款	62,530	82,247
其他應收款	211	2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339	18,147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 80,000	\$ 50,000
應付帳款	54,547	48,745
其他應付款	47,047	45,548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短期借款、租債負債及其他應付款等。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本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主要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負債	\$ 201,967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52,000	82,096
— 金融負債	80,000	50,000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720 仟元及 32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1,776	\$ -	\$ -
租賃負債	1.45%	99,114	100,030	7,317
浮動利率工具	1.34%	80,000	-	-
		<u>\$ 280,890</u>	<u>\$ 100,030</u>	<u>\$ 7,317</u>

107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94,29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30%	50,000	-	-
		<u>\$ 144,293</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來源。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u>\$ 20,000</u>	<u>\$ 30,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均為 74%。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六角公司」)	母 公 司
The Broth Pedlar Pty. Ltd.	兄 弟 公 司
Kingza HK Limited (以下稱「Kingza HK」)	子 公 司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春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春上公司」)	兄 弟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收入總額	母 公 司	\$ 181	\$ 113
	子 公 司	-	734
	兄 弟 公 司	-	121
銷貨退回及折讓	子 公 司	-	(1,040)
		<u>\$ 181</u>	<u>(\$ 72)</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兄弟公司	\$ 128	\$ -
母 公 司	-	6,130
	<u>\$ 128</u>	<u>\$ 6,130</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8 年 12 月 31 日：無)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 公 司	<u>\$ 1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u>\$ 190</u>	<u>\$ 18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租金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母 公 司	<u>\$ 600</u>	<u>\$ 600</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室，該租約於 109 年 3 月到期，租金依約按季支付。租約屆滿時，本公司有優先續租權。

(七)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及其他	\$ 5,170	\$ 6,783
股份基礎給付	328	690
	<u>\$ 5,498</u>	<u>\$ 7,47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重大契約

- (一) 本公司與 ATOM Food International Pte.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銀座杏子豬排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0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二) 六角公司於 105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及渝饌食品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及品牌顧問合約，取得段純貞牛肉麵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5 年。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本公司。本公司另於 106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中國境內約定區域之品牌授權，合約期間 10 年；於 108 年 7 月與段純貞餐飲有限公司及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段純貞品牌授權契約增補協議，取得在台灣地區以外，海外之國家發展連鎖加盟業務之授權；權利金皆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三) 本公司與 Eat & Co.,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大阪王將餃子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3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四) 本公司與深圳探魚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探魚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五) 本公司與 GOLIP Co., Ltd. 簽訂特許加盟合約，取得京都勝牛品牌之台灣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包括本公司直接經營商鋪時，及本公司與第三方之間簽署次級加盟合約），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本公司另於 108 年 6 月與 GOLIP CO., Ltd. 簽訂香港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取得香港地區京都勝牛品牌之香港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六) 本公司與綠洲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加盟合約，取得太陽蕃茄拉麵品牌之台灣區域加盟權，加盟區域係台北市松山一號店店鋪及除台北市以外之各縣市區域，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3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實際開店店鋪個數按一固定價格計算。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二。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FLAT/RM1501 15/F Capital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公司	\$ 36,246	\$ 36,246	-	100%	\$ 16,169	\$ 171	\$ 171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4)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 加盟及相關產 品之銷售	\$ 34,087 (RMB 7,918 仟元)	註 1	\$ 35,886 (USD 1,190 仟元)	\$ -	\$ -	\$ 35,886 (USD 1,190 仟元)	\$ 283	100%	\$ 283	\$ 16,29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註 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3)
\$ 35,886 (美元 1,190 仟元)	\$ 44,970 (美元 1,500 仟元)	\$ 181,942

註 1：係透過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3：依經濟部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60%計算。

註 4：係指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明 細 表 編 號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二
存貨明細表		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三
應付帳款明細表		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七
租賃負債明細表		八
負債準備－非流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九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
營業費用明細表		十一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十二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庫存現金		\$ 9
零 用 金		<u>2,340</u>
		<u>2,349</u>
銀行存款		
新台幣活期存款		151,994
支票存款		1,954
外幣存款	美元 0.2 仟元，兌換率 29.98	<u>6</u>
		<u>153,954</u>
		<u>\$ 156,303</u>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帳款			
	客 戶 A	\$	4,174
	其他（註）		<u>58,356</u>
		\$	<u>62,53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市 價 (註 二)
原物料 (註一)	<u>\$ 16,887</u>	<u>\$ 16,916</u>

註一：主要係食材及餐飲店用品。

註二：係以重置成本評估。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年 底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年底持股 百 分 比	股 權 淨 值	提供保證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非上市（櫃）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	\$ 16,618	- (\$ 449)	-	\$ 16,169	100%	\$ 16,169	無		註

註：本年度金額變動係已實現銷貨利益 7 仟元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利益 171 仟元，減除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7 仟元。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	\$ -	\$ -
首次適用調整數	221,195	1,455	222,650
增 添	67,216	-	67,216
租賃負債再衡量	(360)	-	(360)
年底餘額	<u>\$ 288,051</u>	<u>\$ 1,455</u>	<u>\$ 289,50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	\$ -	\$ -
折舊費用	<u>92,389</u>	<u>698</u>	<u>93,087</u>
年底餘額	<u>\$ 92,389</u>	<u>\$ 698</u>	<u>\$ 93,087</u>
年底淨額	<u>\$ 195,662</u>	<u>\$ 757</u>	<u>\$ 196,419</u>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帳款			
廠 商 A		\$	18,329
廠 商 B			5,091
廠 商 C			4,979
廠 商 D			4,742
廠 商 E			2,973
其他（註）			<u>18,433</u>
		\$	<u>54,54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底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融 資 額 度
無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50,000	108.12.16~109.03.15	1.30%	\$ 50,000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u>30,000</u>	108.12.10~109.01.10	1.40%	<u>30,000</u>
		<u>\$ 80,000</u>			<u>\$ 80,000</u>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年	底	餘	額			
									流	動	非	流	動	合	計
建	築	物				104.11.25~115.01.19		1.45%	\$	96,210	\$	104,996		\$	201,206
運	輸	設	備			107.02.01~110.01.31		1.45%		702		59			761
									\$	96,912	\$	105,055		\$	201,967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營業收入			
	杏子豬排品牌	\$	458,421
	段純貞牛肉麵品牌		244,349
	京都勝牛品牌		146,222
	王將餃子品牌		136,494
	太陽蕃茄拉麵品牌		34,503
	其 他		888
			<u>\$ 1,020,877</u>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年初原料	\$ 15,984
本年度進料	323,434
原料轉列其他科目	(6,009)
年底原料	(16,887)
原料耗用	316,522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	<u>255,024</u>
製造成本	571,546
存貨盤盈	(<u>11</u>)
營業成本	<u>\$ 571,535</u>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售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140,437	\$ 20,069	\$ 1,424	\$ 161,930
折 舊	132,502	4,407	2	136,911
租金支出	48,798	772	128	49,698
水電瓦斯費	25,652	107	4	25,763
保 險 費	19,035	1,840	149	21,024
旅 費	1,248	1,082	151	2,481
其他（註）	<u>69,148</u>	<u>4,736</u>	<u>97</u>	<u>73,981</u>
	<u>\$ 436,820</u>	<u>\$ 33,013</u>	<u>\$ 1,955</u>	<u>\$ 471,788</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各營業費用金額百分之五。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1,440	\$152,543	\$253,983	\$ 94,567	\$155,926	\$250,493
勞健保費用	12,288	19,096	31,384	10,797	18,840	29,637
退休金費用	5,392	8,389	13,781	4,895	8,625	13,520
董事酬勞	-	998	998	-	637	637
其他員工福利	<u>4,462</u>	<u>6,425</u>	<u>10,887</u>	<u>4,572</u>	<u>7,001</u>	<u>11,573</u>
	<u>\$123,582</u>	<u>\$187,451</u>	<u>\$311,033</u>	<u>\$114,831</u>	<u>\$191,029</u>	<u>\$305,860</u>
折舊費用	<u>\$ 58,147</u>	<u>\$136,911</u>	<u>\$195,058</u>	<u>\$ 34,414</u>	<u>\$ 54,684</u>	<u>\$ 89,098</u>
攤銷費用	<u>\$ 5,187</u>	<u>\$ 412</u>	<u>\$ 5,599</u>	<u>\$ 3,915</u>	<u>\$ 237</u>	<u>\$ 4,152</u>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47 人及 90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附件五

109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9及108年第2季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九路98號3樓

電話：(03)550166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5~6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0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0~11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1~12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12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12~28		六 ~ 二 五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28~29		二 六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29~31		二 七 ~ 二 八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1		二 九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1、33		二 九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1、34		二 九
	(十四) 部 門 資 訊	32		三 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邱 政 俊

邱 政 俊



會計師 莊 碧 玉

莊 碧 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8 月 10 日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暨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8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8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87,070 16	\$ 172,529 24	\$ 106,644 15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七及十九)	59,813 11	62,530 9	81,205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七)	7,659 1	426 -	38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	10 -	2,202 -	2,192 -
130X	存貨 (附註八)	16,116 3	16,931 2	17,057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104 -	1,968 -	1,60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2,772 31</u>	<u>256,586 35</u>	<u>209,087 2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	166,797 29	206,887 28	214,771 30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一)	155,523 28	196,419 27	220,036 31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十二)	34,929 6	37,244 5	34,841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	296 -	296 -	154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三)	34,244 6	35,928 5	37,526 5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91,789 69</u>	<u>476,774 65</u>	<u>507,328 7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64,561 100</u>	<u>\$ 733,360 100</u>	<u>\$ 716,415 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30,000 5	\$ 80,000 11	\$ 50,000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九)	5,543 1	5,695 1	319 -
2170	應付帳款	50,236 9	54,748 8	53,698 8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及二六)	67,976 12	81,423 11	67,473 9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一)	83,588 15	96,912 13	93,066 1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798 -	1,891 -	3,08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39,141 42</u>	<u>320,669 44</u>	<u>267,636 37</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九)	759 -	897 -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十六)	3,580 1	3,500 1	3,66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3 -	3 -	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一)	82,818 15	105,055 14	130,364 18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1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7,801 16</u>	<u>109,455 15</u>	<u>134,026 19</u>
2XXX	負債總計	<u>326,942 58</u>	<u>430,124 59</u>	<u>401,662 56</u>
	權益 (附註九及十八)			
3100	普 通 股	300,000 53	300,000 41	300,000 42
3200	資本公積	81,697 14	81,601 11	81,408 11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17 -	1,517 -	1,517 -
3350	待彌補虧損	(144,437) (25)	(79,153) (11)	(68,253) (9)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142,920) (25)	(77,636) (11)	(66,736) (9)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58) -	(729) -	81 -
3XXX	權益總計	<u>237,619 42</u>	<u>303,236 41</u>	<u>314,753 44</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564,561 100</u>	<u>\$ 733,360 100</u>	<u>\$ 716,415 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嫻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十九及二六)	\$ 415,347	100	\$ 496,482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八、二十及二六)	<u>263,062</u>	<u>64</u>	<u>278,110</u>	<u>56</u>
5900	營業毛利	<u>152,285</u>	<u>36</u>	<u>218,372</u>	<u>44</u>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11,248	51	214,446	43
6200	管理費用	16,993	4	15,92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29</u>	<u>-</u>	<u>88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8,870</u>	<u>55</u>	<u>231,260</u>	<u>47</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附註四、二十及二三)	<u>11,750</u>	<u>3</u>	(<u>624</u>)	<u>-</u>
6900	營業淨損	(<u>64,835</u>)	(<u>16</u>)	(<u>13,51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十)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76	-	911	-
7100	利息收入	76	-	87	-
7510	利息費用	(<u>1,701</u>)	<u>-</u>	(<u>1,60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49</u>)	<u>-</u>	(<u>607</u>)	<u>-</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65,284)	(16)	(\$ 14,119)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	—	—
8200	本期淨損	(65,284)	(16)	(14,119)	(3)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29)	—	18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5,713)	(16)	(\$ 13,936)	(3)
	每股損失(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2.18)		(\$ 0.47)	
9850	稀 釋	(\$ 2.18)		(\$ 0.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姍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通 股 (附 註 十 八)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十 八)	累 積 虧 損 (附 註 十 八)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附 註 九)	權 益 總 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0,000	\$ 300,000	\$ 80,902	\$ 1,517	(\$ 54,134)	(\$ 102)	\$ 328,183
N1	母 公 司 發 行 員 工 認 股 權	-	-	506	-	-	-	506
D1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淨 損	-	-	-	-	(14,119)	-	(14,119)
D3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183	183
D5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14,119)	183	(13,936)
Z1	108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30,000	\$ 300,000	\$ 81,408	\$ 1,517	(\$ 68,253)	\$ 81	\$ 314,753
A1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30,000	\$ 300,000	\$ 81,601	\$ 1,517	(\$ 79,153)	(\$ 729)	\$ 303,236
N1	母 公 司 發 行 員 工 認 股 權	-	-	96	-	-	-	96
D1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淨 損	-	-	-	-	(65,284)	-	(65,284)
D3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429)	(429)
D5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65,284)	(429)	(65,713)
Z1	109 年 6 月 30 日 餘 額	30,000	\$ 300,000	\$ 81,697	\$ 1,517	(\$ 144,437)	(\$ 1,158)	\$ 237,6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嫻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65,284)	(\$ 14,11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6,100	91,268
A20200	攤銷費用	5,095	2,385
A20900	利息費用	1,701	1,605
A21200	利息收入	(76)	(8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96	50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2,789	624
A22900	處分使用權資產利益	(2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2,717	1,1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239)	64
A31200	存 貨	815	(9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6)	2,115
A32125	合約負債	(290)	-
A32150	應付帳款	(4,507)	4,74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31	(3,825)
A32200	負債準備	(160)	(1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3)	1,1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3,637	86,44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6	8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01)	(1,605)
A33500	收取之所得稅	2,192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204</u>	<u>84,92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867)	(38,42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現金流出	(541)	(22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0)	(54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	66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6)	(4,265)
B07100	預付工程及設備款增加	(980)	(29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3,504)</u>	<u>(43,09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u>45,732</u>)	(<u>38,128</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5,732</u>)	(<u>38,12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427</u>)	<u>84</u>
EEEE	現金淨(減少)增加	(85,459)	3,784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72,529</u>	<u>102,860</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87,070</u>	<u>\$ 106,64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耀輝



經理人：王耀輝



會計主管：施慧姍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104 年 12 月 14 日，所營業務主要為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9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年1月1日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4)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4：於2021年1月1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5：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及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IFRSs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九、附表一及二。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2.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其他請參閱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56	\$ 2,394	\$ 2,34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84,614</u>	<u>170,135</u>	<u>104,297</u>
	<u>\$ 87,070</u>	<u>\$ 172,529</u>	<u>\$ 106,64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0.01%-0.30%	0.01%-0.32%	0.01%-0.30%

七、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非關係人	\$ 64,181	\$ 67,040	\$ 85,941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23	-	-
減：備抵損失	(<u>4,391</u>)	(<u>4,510</u>)	(<u>4,736</u>)
	<u>\$ 59,813</u>	<u>\$ 62,530</u>	<u>\$ 81,205</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政府補助款	\$ 7,439	\$ -	\$ -
其 他	<u>220</u>	<u>426</u>	<u>385</u>
	<u>\$ 7,659</u>	<u>\$ 426</u>	<u>\$ 385</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賣場或百貨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應收帳款因授信期間短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

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9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 超過 27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9,813	\$ -	\$ -	\$ -	\$ 4,391	\$ 64,2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4,391)	(4,391)
攤銷後成本	<u>\$ 59,813</u>	<u>\$ -</u>	<u>\$ -</u>	<u>\$ -</u>	<u>\$ -</u>	<u>\$ 59,813</u>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 超過 27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62,530	\$ -	\$ -	\$ -	\$ 4,510	\$ 67,0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4,510)	(4,510)
攤銷後成本	<u>\$ 62,530</u>	<u>\$ -</u>	<u>\$ -</u>	<u>\$ -</u>	<u>\$ -</u>	<u>\$ 62,530</u>

108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1~90 天	逾期 91~180 天	逾期 181~270 天	逾期 超過 271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81,205	\$ -	\$ -	\$ -	\$ 4,736	\$ 85,9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4,736)	(4,736)
攤銷後成本	<u>\$ 81,205</u>	<u>\$ -</u>	<u>\$ -</u>	<u>\$ -</u>	<u>\$ -</u>	<u>\$ 81,20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4,510	\$ 4,685
外幣換算差額	(119)	51
期末餘額	<u>\$ 4,391</u>	<u>\$ 4,736</u>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暨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其他應收款經評估無須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八、存 貨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原 物 料	<u>\$ 16,116</u>	<u>\$ 16,931</u>	<u>\$ 17,057</u>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35,530 仟元及 153,181 仟元。

九、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 6月30日	108年 12月31日	108年 6月30日	
本 公 司	Kingza HK Limited (以下稱「Kingza HK」)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1
Kingza HK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稱「王座上海公司」)	從事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100%	100%	100%	1

備 註：

- Kingza HK 於 106 年 1 月設立，主要業務係轉投資中國大陸地區王座上海公司，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共計匯出美元 1,200 仟元投資 Kingza HK；Kingza HK 共計匯出美元 1,190 仟元投資王座上海公司。王座上海公司於中國大陸地區之門市於 107 年底結束營業。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自 用	<u>\$ 166,797</u>	<u>\$ 206,887</u>	<u>\$ 214,771</u>

成 本	租賃改良物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9,943	\$ 630	\$ 163,281	\$ 490	\$ 464,344
增 添	12,176	-	4,515	478	17,169
處 分	(11,899)	-	(259)	-	(12,158)
內部移轉	325	-	262	(587)	-
淨兌換差額	-	-	(2)	-	(2)
109 年 6 月 30 日餘額	<u>\$ 300,545</u>	<u>\$ 630</u>	<u>\$ 167,797</u>	<u>\$ 381</u>	<u>\$ 469,353</u>

(接次頁)

(承前頁)

	租賃改良物	運輸設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165,298	\$ 231	\$ 91,928	\$ -	\$ 257,457
折舊費用	37,953	63	16,995	-	55,011
處 分	(9,684)	-	(226)	-	(9,910)
淨兌換差額	-	-	(2)	-	(2)
109年6月30日餘額	<u>\$ 193,567</u>	<u>\$ 294</u>	<u>\$ 108,695</u>	<u>\$ -</u>	<u>\$ 302,556</u>
109年6月30日淨額	<u>\$ 106,978</u>	<u>\$ 336</u>	<u>\$ 59,102</u>	<u>\$ 381</u>	<u>\$ 166,797</u>
108年12月31日及 109年1月1日淨額	<u>\$ 134,645</u>	<u>\$ 399</u>	<u>\$ 71,353</u>	<u>\$ 490</u>	<u>\$ 206,887</u>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256,442	\$ 630	\$ 140,917	\$ 632	\$ 398,621
增 添	17,498	-	8,679	507	26,684
處 分	(5,063)	-	(34)	-	(5,097)
內部移轉	-	-	263	(263)	-
108年6月30日餘額	<u>\$ 268,877</u>	<u>\$ 630</u>	<u>\$ 149,825</u>	<u>\$ 876</u>	<u>\$ 420,208</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0,962	\$ 105	\$ 59,321	\$ -	\$ 160,388
折舊費用	33,334	63	16,349	-	49,746
處 分	(4,670)	-	(26)	-	(4,696)
淨兌換差額	-	-	(1)	-	(1)
108年6月30日餘額	<u>\$ 129,626</u>	<u>\$ 168</u>	<u>\$ 75,643</u>	<u>\$ -</u>	<u>\$ 205,437</u>
108年6月30日淨額	<u>\$ 139,251</u>	<u>\$ 462</u>	<u>\$ 74,182</u>	<u>\$ 876</u>	<u>\$ 214,77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租賃改良物	1至9年
運輸設備	5年
雜項設備	1至6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155,115	\$ 195,662	\$ 218,930
運輸設備	<u>408</u>	<u>757</u>	<u>1,106</u>
	<u>\$ 155,523</u>	<u>\$ 196,419</u>	<u>\$ 220,036</u>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1,310</u>	<u>\$ 39,27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50,740	\$ 41,173
運輸設備	<u>349</u>	<u>349</u>
	<u>\$ 51,089</u>	<u>\$ 41,52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以及因租賃修改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83,588</u>	<u>\$ 96,912</u>	<u>\$ 93,066</u>
非流動	<u>\$ 82,818</u>	<u>\$ 105,055</u>	<u>\$ 130,36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建築物	1.45%	1.45%	1.45%
運輸設備	1.45%	1.45%	1.4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不動產做為門市使用，部分門市租賃約定按門市銷售總額或淨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變動租賃給付。該變動給付條款主係用於百貨商場之門市。合併公司內之變動租賃給付條款相異甚大：

1. 大部分變動給付係按門市銷售總額或淨額特定百分比計算；
2. 變動給付占個別不動產之租賃給付總額約 0% 至 100%；且
3. 某些變動給付條款包含下限條款。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租賃費用及不計入租賃 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 付費用	\$ 18,973	\$ 32,58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6,022)	(\$ 71,998)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辦公設備、生財器具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8年1月1日至6月30日短期租賃費用亦包含其他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且選擇適用認列豁免之租賃。

十二、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1,736	\$ 48,546	\$ 50,282
單獨取得	66	2,714	2,780
處 分	(<u>59</u>)	-	(<u>59</u>)
109年6月30日餘額	<u>\$ 1,743</u>	<u>\$ 51,260</u>	<u>\$ 53,003</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569	\$ 12,469	\$ 13,038
攤銷費用	441	4,654	5,095
處 分	(<u>59</u>)	-	(<u>59</u>)
109年6月30日餘額	<u>\$ 951</u>	<u>\$ 17,123</u>	<u>\$ 18,074</u>
109年6月30日淨額	<u>\$ 792</u>	<u>\$ 34,137</u>	<u>\$ 34,929</u>
109年1月1日淨額及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 1,167</u>	<u>\$ 36,077</u>	<u>\$ 37,244</u>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餘額	\$ 923	\$ 39,557	\$ 40,480
單獨取得	398	3,867	4,265
108年6月30日餘額	<u>\$ 1,321</u>	<u>\$ 43,424</u>	<u>\$ 44,745</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合 計
累計攤銷			
108年1月1日餘額	\$ 237	\$ 7,282	\$ 7,519
攤銷費用	<u>200</u>	<u>2,185</u>	<u>2,385</u>
108年6月30日餘額	<u>\$ 437</u>	<u>\$ 9,467</u>	<u>\$ 9,904</u>
108年6月30日淨額	<u>\$ 884</u>	<u>\$ 33,957</u>	<u>\$ 34,84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特許權	1至20年

合併公司簽訂之品牌特許經營合約，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存出保證金	\$ 17,389	\$ 17,339	\$ 18,033
長期預付費用	14,280	16,994	17,674
預付設備及工程款	<u>2,575</u>	<u>1,595</u>	<u>1,819</u>
	<u>\$ 34,244</u>	<u>\$ 35,928</u>	<u>\$ 37,526</u>

十四、短期借款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信用借款	<u>\$ 30,000</u>	<u>\$ 80,000</u>	<u>\$ 50,000</u>

銀行借款之利率於109年6月30日暨108年12月31日及6月30分別為1.40%、1.30%-1.40%及1.30%。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0,305	\$ 31,266	\$ 29,217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9,768	24,706	13,554
其 他	<u>27,903</u>	<u>25,451</u>	<u>24,702</u>
	<u>\$ 67,976</u>	<u>\$ 81,423</u>	<u>\$ 67,473</u>

十六、負債準備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u>非流動</u>			
除役負債	\$ 3,580	\$ 3,500	\$ 3,660
	109年1月1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3,500	\$ 3,800	
本期新增	240	-	
本期使用	(160)	(140)	
期末餘額	\$ 3,580	\$ 3,660	

除役負債準備係本公司向業主承租店鋪，約定承租人返還租賃資產予出租人時，需回復租賃開始時之原始狀態工作所估計之相關成本。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	50,000	50,000
額定股本	\$ 500,000	\$ 500,000	\$ 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之股數 （仟股）	30,000	30,000	30,000
已發行股本	\$ 300,000	\$ 300,000	\$ 300,000

本公司之母公司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六角公司）於 106 年 10 月 3 日、105 年 6 月 21 日及 104 年 6 月 22 日分別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給與對象包含六角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六角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六角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認列六角公司給予本公司員工之員工認股權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96 仟元及 506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75,994	\$ 75,994	\$ 75,99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發行溢價及逾期失效	443	443	40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5,260	5,164	5,006
	<u>\$ 81,697</u>	<u>\$ 81,601</u>	<u>\$ 81,40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次依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之 1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若當年度虧損或以往年度尚有盈餘時，得分配以往年度之盈餘，惟當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低於本公司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分派股息或紅利與股東；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 3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因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帳列累積虧損，是以 109 年 6 月 9 日及 108 年 6 月 5 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之 108 及 107 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

十九、收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客戶合約收入		
直營收入	\$ 413,997	\$ 496,356
加盟代理及其他相關收入	<u>1,350</u>	<u>126</u>
	<u>\$ 415,347</u>	<u>\$ 496,482</u>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餘額請參閱附註七。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234	\$ 242	\$ 319	\$ 351
加盟及代理授權	<u>6,068</u>	<u>6,350</u>	<u>-</u>	<u>-</u>
	<u>\$ 6,302</u>	<u>\$ 6,592</u>	<u>\$ 319</u>	<u>\$ 351</u>
流動	\$ 5,543	\$ 5,695	\$ 319	\$ 351
非流動	<u>759</u>	<u>897</u>	<u>-</u>	<u>-</u>
	<u>\$ 6,302</u>	<u>\$ 6,592</u>	<u>\$ 319</u>	<u>\$ 351</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三）	\$ 14,517	\$ -
處分使用權資產淨利益	2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u>(2,789)</u>	<u>(624)</u>
	<u>\$ 11,750</u>	<u>(\$ 62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81	\$ 161
其 他	<u>895</u>	<u>750</u>
	<u>\$ 1,176</u>	<u>\$ 911</u>

(三) 利息費用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317	\$ 1,286
銀行借款利息	351	275
其他利息費用	<u>33</u>	<u>44</u>
	<u>\$ 1,701</u>	<u>\$ 1,60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346	\$ 27,716
營業費用	<u>74,754</u>	<u>63,552</u>
	<u>\$ 106,100</u>	<u>\$ 91,26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654	\$ 2,185
推銷費用	84	103
管理費用	<u>357</u>	<u>97</u>
	<u>\$ 5,095</u>	<u>\$ 2,38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 6,760	\$ 6,743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96	506
其他員工福利	<u>144,657</u>	<u>147,810</u>
	<u>\$ 151,513</u>	<u>\$ 155,05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1,571	\$ 60,717
營業費用	<u>89,942</u>	<u>94,342</u>
	<u>\$ 151,513</u>	<u>\$ 155,059</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8 及 107 年度未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亦未於 108 及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相關費用。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損失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	<u>(\$ 2.18)</u>	<u>(\$ 0.47)</u>

用以計算每股損失之損失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期淨損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 之淨損	<u>(\$ 65,284)</u>	<u>(\$ 14,11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損失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000</u>	<u>30,000</u>

二三、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5 月取得經經濟部審議完竣之「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政府補助方案，計畫補助總金額為 14,517 仟元。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已收取 7,078 仟元。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	\$ 87,070	\$ 172,529	\$ 106,644
應收帳款	59,813	62,530	81,205
其他應收款	7,659	426	3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389	17,339	18,03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30,000	80,000	50,000
應付帳款	50,236	54,748	53,698
其他應付款	33,443	47,126	34,305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租賃負債及其他應付款等。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係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166,406	\$ 201,967	\$ 223,4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2,837	168,181	102,354
—金融負債	30,000	80,000	50,000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為基礎進行計算。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合併公司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264 仟元及 26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

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9 年 6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83,784	\$ -	\$ -
租賃負債	1.45%	84,968	81,660	2,807
浮動利率工具	1.40%	30,000	-	-
		<u>\$ 198,752</u>	<u>\$ 81,660</u>	<u>\$ 2,80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2,056	\$ -	\$ -
租賃負債	1.45%	99,114	100,030	7,317
浮動利率工具	1.34%	80,000	-	-
		<u>\$ 281,170</u>	<u>\$ 100,030</u>	<u>\$ 7,317</u>

108 年 6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88,253	\$ -	\$ -
租賃負債	1.45%	95,674	121,241	12,168
浮動利率工具	1.30%	50,000	-	-
		<u>\$ 233,927</u>	<u>\$ 121,241</u>	<u>\$ 12,168</u>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u>銀行借款額度</u>			
—未動用金額	<u>\$ 90,000</u>	<u>\$ 20,000</u>	<u>\$ 50,0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09 年 6 月 30 日暨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均為 74%。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六角國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六角公司」）	母公司
春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春上公司」）	兄弟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u>\$ 133</u>	<u>\$ 17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兄弟公司	<u>\$ 164</u>	<u>\$ 128</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6月30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6月30日
其他應付款	母 公 司	<u>\$ 189</u>	<u>\$ 190</u>	<u>\$ 23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租金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母 公 司	<u>\$ 300</u>	<u>\$ 300</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室，該租約於 110 年 3 月到期，租金依約按季支付。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9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8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	<u>\$ 3,280</u>	<u>\$ 2,534</u>
股份基礎給付	<u>63</u>	<u>216</u>
	<u>\$ 3,343</u>	<u>\$ 2,75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重大契約

(一) 合併公司與 ATOM Food International Pte.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銀座杏子豬排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20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二) 六角公司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及渝饌食品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及品牌顧問合約，取得段純貞牛肉麵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

約期間 25 年。六角公司於 106 年 4 月處分段純貞牛肉麵事業單位之業務相關資產及特許經營有關權利予合併公司。合併公司另於 106 年度與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中國境內約定區域之品牌授權，合約期間 10 年；於 108 年 7 月與段純貞餐飲有限公司及木查喀顧問有限公司簽訂段純貞品牌授權契約增補協議，取得在台灣地區以外，海外之國家發展連鎖加盟業務之授權；權利金皆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三) 合併公司與 Eat & Co., Ltd. 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大阪王將餃子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3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四) 合併公司與深圳探魚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簽訂特許經營合約，取得探魚品牌之台灣區代理權，合約期間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五) 合併公司與 GOLIP Co., Ltd. 簽訂特許加盟合約，取得京都勝牛品牌之台灣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包括合併公司直接經營商鋪時，及合併公司與第三方之間簽署次級加盟合約），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合併公司另於 108 年 6 月與 GOLIP CO., Ltd. 簽訂香港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取得香港地區京都勝牛品牌之香港區域主特許加盟權，合約期間 10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5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營業收入一定比率計算。
- (六) 合併公司與綠洲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加盟合約，取得太陽蕃茄拉麵品牌之台灣區域加盟權，加盟區域係台北市松山一號店店鋪及除台北市以外之各縣市區域，合約期間 5 年，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 6 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3 年；權利金係由雙方約定以每月實際開店店鋪個數按一固定價格計算。

二八、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本期營業收入下降，惟隨國內疫情趨緩及政府陸續政策鬆綁，合併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另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補助，將可取得 14,517 仟元補助款（參閱附註二三之說明）。合併公司與直營門市之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共取得租金減讓 8,379 仟元，合併公司未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係依租賃修改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一。
11. 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閱附表二。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公司係屬從事連鎖式餐飲店加盟及相關產品銷售之單一營運部門，故無須揭露。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股 份	未 持 有 股 份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FLAT/RM1501 15/F Capital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轉投資控股公司	\$ 36,246	\$ 36,246	-	100%	\$ 15,779	\$ 39	\$ 39	子 公 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註 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註 4)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2)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回 收							
王座餐飲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連鎖式餐飲店之加盟 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 33,184 (RMB 7,918 仟元)	註 1	\$ 35,886 (USD 1,190 仟元)	\$ -	\$ -	\$ 35,886 (USD 1,190 仟元)	\$ 39	100%	\$ 39	\$ 15,902	\$ -	註 5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4)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3)
\$35,886 (美元 1,190 仟元)	\$44,445 (美元 1,500 仟元)	\$142,571

註 1：係透過子公司 Kingza HK Limited 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 3：依經濟部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 1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60%計算。

註 4：係採用 109 年 6 月 30 日之匯率換算。

註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王座國際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耀輝

